

2020年年度报告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763-4291686 传真：0763-4292056

地址：广东省清远市佛冈县石角镇振兴南路59号农商金融大厦

邮政编码：511600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广州正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融币种均为人民币。

本行、佛冈农商银行均指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现任董事长王磊珊、行长于翔、财务负责人朱伯活保证2020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020年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2020 >>>



目录 CONTENT

董事长致辞	1	四、主要股东及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35
第一章 基本信息	3	五、主要股东出质银行股权情况.....	36
第二章 党建工作情况	5	六、持股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36
一、基本情况	6	七、股权托管情况.....	37
二、主要工作	7	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8
第三章 财务概要	8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9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9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41
二、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历.....	41
三、报告期末近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10	四、员工情况	42
四、报告期末近三年主要业务信息和数据.....	10	第八章 公司治理情况	43
五、报告期末近三年资本构成情况.....	11	一、整体评价	44
六、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11	二、年度内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47
第四章 经营情况与发展计划.....	12	三、董事会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47
一、总体经营概况.....	13	四、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53
二、财务报表分析.....	13	五、监事会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53
三、主要参股企业情况.....	18	六、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56
四、各项业务及管理综述.....	19	七、高级管理层构成及其基本情况.....	56
五、发展计划.....	24	八、薪酬管理信息.....	56
第五章 风险管理情况	25	九、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57
一、风险管理目标.....	26	第九章 年度重要事项	59
二、风险管理内容.....	26	一、增持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事项.....	60
三、风险管理体系.....	26	二、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0
四、各项风险情况.....	27	三、组织架构调整情况.....	60
五、风险管理系统建设与风险控制情况.....	31	四、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60
六、全面审计情况.....	31	第十章 社会责任报告	61
七、风险评估及计量方法.....	31	一、三农金融服务情况.....	62
第六章 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32	二、绿色信贷发展情况.....	65
一、股本结构及变动情况.....	33	三、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执行情况.....	65
二、报告期内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33	四、公益与慈善活动.....	66
三、主要股东及关联方情况.....	34	第十一章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监事会对本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67
		第十二章 年度审计报告	71





董事长致辞

董事长致辞

2020年，我国遭遇了三重严重冲击，新冠肺炎疫情突然暴发、世界经济陷入严重衰退、个别国家遏制打压全面升级。

严峻形势下，佛冈农商银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担当作为，付出艰苦努力，交出了一份靓丽的成绩单，主营业务大放异彩，普惠金融落地有声，品牌文化深入人心。截至2020年末，资产总额124.93亿元，比年初增加24.57亿元，增长24.48%，各项存款余额94.85亿元，比年初增加16.67亿元，增长21.33%，各项贷款余额64.04亿元，比年初增加12.21亿元，增长23.55%，年内累计发放贷款30.98亿元，降息让利3000多万元，拨备覆盖率352.02%，高于监管法定值202.02个百分点，并荣获“全国金融系统青年五四奖章集体”荣誉称号，我行“12345转机制战略”年度规划圆满收官。

过去一年，面对新冠肺炎对经济社会造成的严重冲击，领导班子既当指挥员，又当战斗员，既当首席产品经理，又当首席客户经理，迅速推动出台抗疫期信贷政策“硬核六条”，带领广大业务人员深入田间地头、大街小巷、工厂企业，开展网格化金融服务和规上企业支持行动，支持各类企业、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过去一年，我们倾力打造科学、正能量的价值观念和思想文化体系，提出“温泉文化”理念，以融资融智的温情文化、有态度有温度的赢文化和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合规文化为主线，编撰完成企业文化手册，发布行徽、行歌、宣传片，扩大了品牌文化影响力。过去一年，我们不忘初心，回归本源，与地方经济社会融合发展，打造利益共同体和命运共同体。我们是一家股份制商业银行，但我们更把自己看作是广大老百姓和三农小微客户、股东、政府、地方经济社会相生相随的好伙伴，如出台金融支持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接合片区建设方案，助力农民持续增收体制机制建设，与万洋众创合作打造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并扶持旅游配套产业发展，提升全域旅游的溢出效应。

2021年，佛冈农商银行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联社的部署要求，紧紧围绕广东的“总定位总目标”，坚守法治，稳中求进，融入广东农信“有为系统+有效法人”体系，参加百团大战，“回归本源、一齐发展”，探索党领导数字化时代“勤劳金融”发展新路子。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王磊珊**



第一章 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 [法定中文名称]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佛冈农商银行，下称“本行”）

● [法定英文名称]

Guangdong Foga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简称：FGRCB）

● [法定代表人] 王磊珊

● [经营范围]

吸收人民币公众存款；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委托贷款业务；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办理保函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 [注册资本] 人民币476001350元

● [注册办公地址] 广东省清远市佛冈县石角镇振兴南路59号农商金融大厦

● [联系地址] 广东省清远市佛冈县石角镇振兴南路59号农商金融大厦

● [邮政编码] 511600

● [客服热线] 96138 0763-4291686

● [会计师事务所]

广州正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268号广州交易广场第13层第01、02单位

联系电话：020-83361216

● [法律顾问] 单鹏辉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铎（广州）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49号津滨腾越大厦北塔1909室

联系电话：13059102323

● [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渠道]

网站：微信公众号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辖内各支行。

● [注册登记机关] 清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82179624478X4

●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1820H344180001



第二章 党建工作情况

党建工作情况

一、基本情况

2020年，佛冈农商银行在上级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围绕中心抓党建，以党建促发展，以发展强党建，将党建工作的政治优势转化为经营优势。截至2020年末，佛冈农商银行共有在职员工281名；下设6个党支部，共有党员201名，其中在职党员138名（含6名预备党员），离退休党员63名。

二、主要工作

（一）压紧压实主体责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一是党委书记亲自抓党建，党委班子成员明确抓好分管条线的党建工作，2020年度召开7次党建工作专题党委会，专题研究部署全面从严治党、意识形态、“五强五化”党支部创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等工作。二是党委班子强化政治领导，在疫情防控、脱贫攻坚、精准扶贫、整村授信等工作中靠前指挥、靠前作战，确保党委在发展中“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三是坚定不移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2020年度，共组织召开党委会会前学习（扩大）会议47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12次，累计1560人次参加，撰写心得体会合计6万余字。四是严格落实挂点联系党支部工作制度，党委书记带头，各班子成员到联系的支部讲授专题党课，并创新采用钉钉“微党课”直播方式讲授。五是制定党委前置讨论清单和研究决定事项清单，“三重一大”事项前置讨论。

（二）从严抓实党建，推动支部工作落细落深

一是抓实思想教育。深入贯彻落实“三个抓手”，拧紧党员干部思想的“总开关”，确保全体党员干部员工思想意识形态领域安全。二是严格落实党内政治生活。将党建工作质量纳入绩效考核当中，制定《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机制》，深入抓好支部书记述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党费管理等基础动作，确保常规动作规范、有条理开展。三

是规范党支部设置。将原有11个党支部调整设置为6个党支部，突出上下联动，切实发挥党支部力量促进部门与支行业务上的融合，做深做优基层金融服务。四是建强党员队伍。选优配强支部党务工作者，严把党员“入口关”，重点从业务骨干、优秀干部中发展了6名预备党员，强化党员队伍。五是强化党员党性修养。2020年先后组织开展党务工作者培训、全体党员轮训、党建宣讲培训班3次，进一步强化党员宗旨意识、责任意识和使命意识，大力提升党务工作者的理论水平和实操能力。六是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开展网格化营销、创文创卫、千行千村、捐资助学、慰问困难党员等活动，让“佛冈本地银行”的品牌深入当地，回馈本地。

（三）党建引领树品牌，凝心聚力促发展

一是党建引领创建企业文化品牌。坚守支农支小支微的初心使命，秉承“佛冈人民自己的银行”理念，建立独具特色的“温泉文化”品牌，大力支持乡村振兴、城乡融合，成为农村中小金融机构的一面旗帜，打造成为城乡首选银行、全国标杆银行。二是树立网格化服务品牌。以支部为战斗堡垒，收集、建立客户信息数据库，党员带头弘扬“挎包经理”的优良传统，穿街过巷，深入三农小微企业，送金融服务上门，服务市场主体，形成“户户有人管，人人有管户”的局面，打通普惠金融的“最后一百米”。三是打造“五强五化”示范党支部品牌。以第三党支部为首，坚守“普惠为民”的定位，以“党建引领城乡融合科技驱动普惠金融”为创建主题奋力争创省国资系统“五强五化”示范党支部。



第三章 财务概要



财务概要

本行按照新会计准则编制的2018、2019、2020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及相关指标（经审计）如下所示：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0年末，佛冈农商银行资产总额1249299万元，比年初增加245718万元，增幅24.48%；负债总额1128899万元，比年初增加240982万元，增幅27.14%；所有者权益120400万元，比年初增加4736万元，增幅4.09%；各项存款余额948455万元，比年初增加166736万元，增幅21.33%；各项贷款余额640425万元，比年初增长122064万元，增幅23.55%；存贷比为60.75%。财务总收入50072万元，比年初增加5134万元，增幅11.42%；财务总支出33209万元，比年初增加5366万元，增幅19.27%；利润总额16863万元，比年初减少232万元，降幅1.36%；计提资产减值损失6799万元，经营利润23662万元。

二、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资产总额	1249299	1003581	870088
负债总额	1128899	887917	763929
所有者权益总额	120400	115664	106159
各项存款	948455	781719	643913
各项贷款	640425	518361	419506
财务总收入	50072	44938	41786
财务总支出	33209	27843	26476
利润总额	16863	17095	15310
净利润	13066	13080	11343

三、报告期末近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资产利润率	1.16	1.4	1.35
资本利润率	11.07	11.79	11.29
成本收入比	37.03	39.81	42.27
存贷比	60.75	66.31	60.49
不良贷款比率	0.84	0.69	0.95
拨贷比	2.96	2.87	2.91
拨备覆盖率	352.02	413.42	305.78
资本充足率	15.5	17.71	17.0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4.37	16.59	15.9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4.37	16.59	15.92
杠杆率	8.97	10.88	11.38
流动性比率	44.82	29.36	40.73
单一客户集中度	7.44	7.28	7.14
单一集团集中度	11.56	11.66	12.95

四、报告期末近三年主要业务信息和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存放同业	76005	63961	33697
各项贷款	640425	518361	419506
买入返售资产	29756	69960	83924
应收款项类投资	5095	69565	1739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025	18722	187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232230	139878	58644
向央行借款	41308	0	30000
同业存放	45000	36000	665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53731	50500	10000
各项存款	948455	781719	643913

五、报告期末近三年资本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资本净额	120896	115896	105059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12049	108509	98053
加权风险资产总额	779894	654252	615729
资本充足率(%)	15.5	17.71	17.0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4.37	16.59	15.92

六、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期初余额	47600	22510	7868	15265	22421	0	115664
本期增加额	0	208	1310	2613	13093	0	17224
本期减少额	0	0	0	0	12488	0	12488
期末余额	47600	22718	9178	17878	23026	0	120400



第四章

经营情况与发展计划



经营情况与发展计划

一、总体经营概况

1.资产规模增长较快。截至2020年末，资产总额1249299万元，比年初增加245718万元，增幅24.48%；负债总额1128899万元，比年初增加240982万元，增幅27.14%；所有者权益120400万元，比年初增加4736万元，增幅4.09%。

2.存贷业务增长迅猛。截至2020年末，各项存款余额948455万元，比年初增加166736万元，增幅21.33%，增幅全省农合机构排名第一；各项贷款余额640425万元，比年初增长122064万元，增幅23.55%；存贷比为60.75%。其中，一般性贷款余额564176万元，同比增加109847万元，增幅24.18%。

3.盈利能力稳步提升。2020年度，实现财务总收入50072万元，财务总支出33209万元，利润总额16863万元，比年初减少232万元，降幅1.36%；计提资产减值损失6799万元，经营利润23662万元，同比增加3494万元，增长17.32%。

4.资产质量保持良好。截至2020年末，不良资产余额6675万元，不良资产率0.53%，其中，不良贷款余额5380万元，比年初增加1785万元，不良贷款率0.84%，不良率保持较低水平。

5.主要监管指标达到监管要求。资本充足率、核心资本充足率、不良贷款率、流动性比例、核心负债依存度等20多个主要监管指标达到审慎监管要求。

二、财务报表分析

(一) 资产负债表

● 1.主要资产项目分析

截至2020年末，本行资产总额为124.93亿元，比年初增加24.57亿元，增长24.48%。

贷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	增幅 (%)	金额	占比 (%)	增幅 (%)	金额	占比 (%)	增幅 (%)
公司贷款	372563	58.17	27.98	291102	56.16	9.17	266658	63.56	6

个人贷款	267862	41.83	17.87	227258	43.84	48.68	152848	36.44	14.09
客户贷款	640425	100	23.55	518361	100	23.56	419506	100	8.95

①公司贷款

截至2020年12月末，本行公司贷款余额为372563.31万元，比年初增加81460.85万元，增长27.98%，公司贷款占当年客户贷款总额的58.17%。一是全力以赴支持企业抗击疫情、复工复产，助力企业克服疫情困难。截至12月末，共发放疫情防控专项贷款8笔，金额合计1800万元，发放企业复工复产贷款246笔，贷款金额175429万元，为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展期20户，贷款金额34600万元，无还本续贷5笔，贷款金额1555万元。二是开展网格化金融服务。走访小微企业（含个体户），金融服务再下沉送达市场主体。2020年累计发放贷款31亿元，其中100万元以下的经营性贷款851笔，合计2.55亿元，786个市场主体受益。三是创新服务规上企业。2020年累计面向辖内24家规上企业发放贷款71笔，金额4.78亿元。

②个人贷款

2020年，本行不断加强金融产品及服务创新，努力实现“佛冈人都能贷”目标。利用悦农e贷、消费易等工具，针对不同的群体，开发多样化的个人消费贷款产品。截至2020年12月末，本行个人贷款余额为267861.74万元，比年初增加40603.56万元，增长17.87%，占当年客户贷款总额的41.83%。

投资类资产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756	9.63	69,960	23.47	83,924	25.04
应收款项类投资	5,095	1.65	69,565	23.33	173,931	51.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025	13.59	18,722	6.28	18,722	5.58
持有至到期投资	232,230	75.13	139,878	46.92	58,643	17.49
投资类资产合计	309,106	100.00	298,125	100.00	335,220	100.00

截至2020年末，本行投资类资产余额为309106万元，比年初增加10981万元，增长3.68%，投资类业务稳步增长。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规模及占比增加主要原因是根据宏观审慎评估（MPA）及优质流动性资产监管指标等政策要求，持续调整资产结构，加大债券投资。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存款

截至2020年末，本行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90037万元，比年初增加10629万元，增加13.39%。

2.主要负债项目分析

截至2020年末，本行负债总额为1128899万元，比年初增加240982万元，增长27.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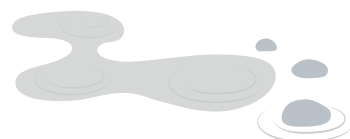
吸收存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	增幅 (%)	金额	占比 (%)	增幅 (%)	金额	占比 (%)	增幅 (%)
单位存款	304,792	32.14	38.28	220,409	28.2	78.8	123,271	19.14	16.98
个人存款	629,658	66.39	12.49	559,748	71.6	7.67	519,858	80.73	11.15
其他存款	14,005	1.48	796.42	1,562	0.2	99.33	784	0.12	7.44
合计	948,455	100.00	21.33	781,719	100.00	21.4	643,913	100.00	9.78

备注：其他存款包括应解和汇出汇款、保证金存款。

截至2020年末，本行吸收存款94.85亿元，比年初增加16.67亿元，增长21.33%。其中单位存款余额30.48亿元，个人存款余额62.97亿元，其他存款1.40亿元。分别占存款总额比例为32.14%、66.39%、1.47%；比年初分别增长38.28%、12.49%、796.42%。本行个人存款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本行网点遍布城乡，向城乡居民提供金融服务具备优势。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截至2020年末，本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余额9.87亿元，比年初增加1.22亿元，增长14.10%。主要原因是本行综合考虑监管政策、流动性管理要求、市场资金利率和自身融资能力等情况，适度加大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资金融入，优化负债结构。

(二) 利润表

1.营业收入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利息净收入	35,137	93.09	29,465	87.49	21,045	70.7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89	1.3	538	1.6	450	1.51
投资收益	2,067	5.48	3,630	10.78	8,223	27.64
其他业务收入	51	0.14	47	0.14	36	0.12
营业收入合计	37,744	100.00	33,680	100.00	29,754	100.00

2020年，本行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仍为利息收入。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分别占营业收入的93.09%、1.30%、5.48%。

利息净收入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增幅 (%)	金额	增幅 (%)	金额	增幅 (%)
利息收入	46,997	16.51	40,338	22.82	32,843	14.35
利息支出	11,860	9.07	10,873	-7.84	11,798	-9.88
利息净收入	35,137	19.25	29,465	40.01	21,045	34.64

2020年，本行实现利息净收入3.51亿元，同比增加0.57亿元，增长19.2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49	1.2	839	28.91	651	-17.0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60	19.6	301	50.03	201	85.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89	-9.1	538	19.49	450	-33.44

2020年，本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489万元，同比减少49万元，降幅9.10%

投资收益

2020年，本行根据市场行情增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债券投资规模，减少特殊目的载体工具规模，实现投资收益8308万元，同比减少2339万元。

● 2. 营业支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	0.95	186	1.12	85	0.59
业务及管理费	13,976	66.63	13,406	80.45	12,576	86.94
资产减值损失	6,799	32.42	3,073	18.44	1,805	12.47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0	0	0
营业支出合计	20,975	100.00	16,665	100.00	14,466	100.00

本行的营业支出主要是业务及管理费用、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分别占营业支出的66.63%和32.42%。

业务及管理费

2020年，本行业务及管理费用13976万元，同比增加570万元，增长4.48%。业务及管理费逐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行近年来各项业务发展迅速，存贷款增长快，业务发展费用、人工成本、资产性费用等均有所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2020年，本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6799万元，同比增加3726万元，增长119.35%。主要原因是为进一步提高本行风险抵偿能力，提高拨备水平，本行增提资产减值损失。截至2020年末，本行拨备覆盖率352.02%，拨贷比2.96%，均优于监管要求。

(三) 资产利润率与资本利润率

2020年，本行资产利润率1.16%，同比下降0.24个百分点，比监管值高0.56个百分点；本行资本利润率11.07%，同比下降0.72个百分点，比监管值高0.07个百分点。

三、主要参股企业情况**(一)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社**

报告期末，本行对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社投资200万元。

(二) 广东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本行对广东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48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9.87%。

(三) 广东连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本行对广东连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1782万元，本行持股比例9.91%。

(四) 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本行对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4868.98万元，本行持股比例8.97%。

(五) 广东阳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本行对广东阳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874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9.71%。

四、各项业务及管理综述

(一) 零售业务

● 1. 零售存款稳步增长

截至2020年末，储蓄存款余额63.28亿元，比年初增加7.08亿元，增长12.6%。创新开办“悦农e存”定期存款产品业务，丰富存款类产品结构，客户累计购买“悦农e存多鑫宝”系列产品1426万元；累计发行10期大额存单，大额存单存款余额为43170万元，比年初增加23527万元。

● 2. 零售贷款快速增长

2020年，本行全力开展网格化服务，逐格、逐户进行实地走访，为个人客户提供精准化、专业化、个性化的金融服务，加大“消费易”、“悦农e贷”、“普惠农家”、“宝猪贷”、“宝桔贷”等产品推广力度，深挖零售业务金融需求。截至2020年末，个人类贷款余额267861.7万元，占比41.83%，增长17.87%。

● 3. 中间业务持续发展

报告期末，本行累计实现中间业务收入84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0万元。其中，保管箱业务正常开展，代理实物贵金属业务完成报备恢复正常开展。

● 4. 社区金融服务能力不断增强

本行成功筹办“小微企业财税沙龙”、“母亲节辣妈线上厨艺大赛”、“农商王者比赛”、“插花沙龙”、“养生讲座”等大型主题活动，设立全员营销活动日，实地走访各类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目标客户共10530户，信息建档9985户，收集信贷订单903个，信贷成交订单286个，发放个体、小微企业贷款2.45亿元，金融服务成效明显。

(二) 公司业务

● 1. 公司业务稳步发展

截至2020年末，对公存款余额304791.64万元，比年初增加84382.84万元，增长38.28%；对公贷款余额372563.31万元，比年初增加81460.84万元，增长27.98%。

● 2. 支农支小进一步强化

一是回归本源，发展主业，切实发挥好支农支小金融主力军作用，为佛冈县城乡融合发展不断强化资金要素保障。截至2020年末，各项贷款余额中，涉农贷款余额53.87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84.12%，比年初增加11.33亿元，增长26.63%；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长83.09%，新发放小微企业贷款户数616户，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利率比2019年降低1.63个百分点，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

0.72%，实现增量扩面、提质降本的政策目标。二是通过有效使用支农再贷款资金，支持和配合政府的支农惠农、支小助民政策，扩大支农支小的力度和深度。截至2020年末，累计发放支农支小专用再贷款39226万元，累计支持农户、小微企业283户。

● 3. 金融产品不断创新

2020年，本行依托现代产业园区，推出厂房物业贷，促进城乡产业。截至2020年12月末，累计发放厂房物业贷款12笔，贷款金额15363万元，支持9家工业企业生产建设。出台金融支持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接合片区建设方案，创新推出普惠农家、普惠商家、供应链金融、宝猪贷、宝桔贷等信贷产品，截至2020年末，发放“普惠农家”贷款241笔，贷款金额6915万元；发放“普惠商家”贷款902笔，贷款金额31372万元；发放“供应链金融”贷款20笔，贷款金额2600万元；累计发放“宝猪贷”18笔，贷款金额655万元；累计发放“宝桔贷”13笔，贷款金额465万元。

● 4. 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一是全力以赴支持企业抗击疫情、复工复产，截至2020年末，共发放疫情防控专项贷款8笔，金额合计1800万元，发放企业复工复产贷款246笔，贷款金额175429万元，为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展期20户，贷款金额34600万元，无还本续贷5笔，贷款金额1555万元。二是开展网格化金融服务，2020年累计发放贷款31亿元，其中100万元以下的经营性贷款851笔，合计2.55亿元，786个市场主体受益。三是领导班子亲自带队上门走访辖内94家规上企业，累计发放贷款71笔，金额4.78亿元。四是持续落实账户服务领域“放管服”工作，不断增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五是优化网点布局，增设凤洲支行，强化片区服务，更好地推动乡村振兴。六是着力开展乡村金融服务站建设，截至2020年12月末，参与建设的金融服务站共有90个，覆盖全县78个行政村（片区）、12个居委（社区）。七是新投放超级柜台16台，着力提升客户体验和服务能力，做好客户线上服务引导，大幅提升业务办理效率。

(三) 金融市场业务

● 1. 严控金融市场业务风险

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内部制度开展业务，2020年，根据省联社资金中心的指导意见，积极调整金融市场业务结构，合理利用线上、线下优势，优化资产配置，逐步压缩资管计划、同业理财和同业借款等高风险资产，加大对利率债、票据转贴现、债券质押式回购等低风险产品的配置，减轻市场风险压力。2020年，全年累计融出资金281笔，金额212.33亿元。实现资金运营收入17,539万元，实现资金业务净收入16,056万元。

● 2、顺利退出理财业务

根据资管新规及省联社资金中心的指导意见，本行于2020年7月停止发行新的理财产品，所有理财业务于2020年11月底前结清，所有产品均达到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

(四) 电子银行业务

● 1. 网点智能设备配置增强

截至2020年末，超级柜台存量达21台，新增采购16台配置到网点，新采购移动营销设备23套。

● 2. 网上银行业务持续增长

截至2020年末，个人网上银行客户8.13万户，比年初增加0.36万户，对公企业网银客户1498户，比年初增加386户，累计交易量11.23万笔，交易金额51.64亿元。

● 3. 手机银行业务持续扩大

截至2020年末，手机银行客户10.82万户，比年初增加2.13万户，累计交易量49.67万笔，同比增加7.3万笔，增长17.23%；交易金额89.55亿元，同比增加22.97亿元，增长34.5%。

● 4. 网上支付业务快速增长

本行银行卡可绑定的网上支付方式包括支付宝、云闪付和财付通等多种支付渠道。截至2020年末，网上支付客户达16.54万户，较上年同期增加2.93万户，增长21.53%；累计网上支付交易笔数861.84万笔，同比增长26.25%；累计网上支付交易金额37.37亿元，同比增长23.72%。大力推广“悦农E付”收银台业务，收银台商户存量4970户，累计交易笔数119.45万笔，交易金额11.86亿元。

(五) 机构发展

2020年，本行根据网点周边发展潜力、客户形态等分析网点定位，进一步完善网点服务布局，推进网点转型升级，完成撤并网点1个，降级优化网点2个，撤销离行式自助服务点1个，新设立离行式自助服务点1个。同时以满足客户服务为前提，核定各网点开设高柜指导数量，2020年网点高柜平均开设对比上年减少约15个，有效解放网点人力资源。

(六) 内控管理

● 1. 健全内控机制

本行依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在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和评估、内部控

制活动、信息交流与反馈、监督评价与纠正等方面不断强化内部控制措施，健全内部控制机制，基本建立了与本行发展战略、经营规模、业务特点相适应的内部控制体系。经内部控制自我评估结果表明，本行内部控制体系得到了持续改进与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不断提高，未发现本行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 2. 抓牢风险管理

通过将逾期60天以上贷款反映为不良贷款的省联社试点工作，以现金收回、盘活续贷、债权转让、呆账核销等方式，多渠道压降不良，切实加强信贷管理，做实贷款质量，防范信贷风险。强化反洗钱合规体系建设，持续深化反洗钱合规管理，推进落实反洗钱一体化管理要求。定期开展财务会计检查、数据质量自评、内控评价等工作，加强内控管理，加强案件风险排查，加大监督力度，切实提升风险管控水平。

(七) 人才建设

● 1. 优化人员配置

一是通过校园招聘、人才引进等方式补充人员，共吸纳资金专业人才、客户经理、信息科技人员共5名，为业务发展提供人才动力。二是首次开展支行行长竞聘选拔，共选拔出4名支行行长及2名后备干部，配强配优基层干部。三是开展总经理级干部选拔工作，成功选拔3名总经理级干部，选优配强总行干部队伍。

● 2. 强化培训育人

以“分类培养+导向引领”为方向，加强专业能力培养，注重干部能力建设，举办“赢家讲堂”系列培训班，开展“新擎力”后备干部梯队培养计划，推行“自主学习”培训模式。报告期内，本行共有3837人次参加了线下培训；全员参与在线学习29288学分，人均92学分；全年共组织20场线上考试，1130人次参与考试。同时，进一步规范内训师管理，建立涵盖企业文化、案件防控、产品营销、营运、信贷等条线，合计13人内训师队伍，实现员工素质水平和整体学习氛围的双提升，员工素质结构和培训应用效果的双优化，为改革发展提供有力的人力资源保障。

(八) 企业文化

2020年，本行认真总结、提炼企业文化精神，企业文化体系初步建成。完成《企业文化手册》编撰工作，“温泉文化”理念顺利发布，并同步向社会发布行徽、行歌、宣传片等，扩大了品牌文化的影响力。一是有热度有态度的“赢”文化彰显，如荣获“2019年度全国金融系统五四奖章集体”、“助力乡村振兴最佳创新产品奖”、“十佳纳税企业”等称号；本行首次被授予“县级文明单

位”荣誉称号，本行代表队在2020年佛冈县“农商银行杯”篮球赛中取得新突破，获得男子组第三名和女子组第二名，冈田支行荣获广东省“模范职工小家”称号等等。二是融融智的温情文化显担当。在疫情吃紧期间给予佛冈金鲜美粮油食品公司灵活的金融支持，该企业赠与本行“温情农商助抗疫，雪中送炭终克难”锦旗，以示感谢；帮助贷款企业解决抵押物换证问题，广东柔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赠予“热情高效服务，助推企业发展”锦旗；在精准扶贫工作中，新塘村49名贫困户“满意”率为100%。三是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合规文化不断养成。启动“全面合规年”主题活动，开展“明底线、亮红线、摆高压线”全员警示教育，并深入推进监管评级提升工作，审慎经营，在全行营造“强合规、提评级、转机制”的文化氛围。



五、发展计划

2021年是我们党成立100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第一年，本行将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胸怀和担当，积极落实全省农商行“十四五”发展规划，在中长期工作部署上充分体现“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为向着“城乡首选银行、全国标杆银行”的战略目标更近一尺添砖加瓦！

（一）坚守定位，“小而美”的普惠金融经营模式产生新成效

持续坚守农村银行、本土银行、普惠银行的定位，进一步优化信贷下沉的业务流程，做实网中有格、格中有人的网格化管理模式，增强普惠金融可获得性，建立完善网格化金融服务体系，优化主营业务结构。

（二）建设全面合规银行，内控治理达到新水平

合规审慎经营意识深入人心，业务发展与机构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一致，前瞻预判并及时预警重点风险，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和化解能力，有效发挥公司治理监督机制，维持或进一步提升监管评级，不发生大的合规风险、安全事故。

（三）推行精细化管理，人均和网均效能得到新突破

进一步优化基于全面“量本利”分析的物理网点布局，进一步提升以客户为中心的业务流程效率，进一步落实符合集约化经营要求的成本费用分摊机制，进一步完善以定量考核为主、定性考核为辅的精细化绩效考核机制，基本建成精细化管理体系。

（四）打造温泉文化，机构品牌形象得到新提升

不断增强社会责任意识，使“温泉文化”理念深入客户群众，使产品与服务有较强的竞争力，建立完善支持城乡居民持续增收体制机制，助力共同富裕，同时初步建立绿色银行、生态银行机制，配合地方经济可持续发展。

（五）全方位人才培养，员工综合素质得到新提高

通过“基层出干部，实干出英雄，学习出人才”选人用人的导向，科学地实施选、用、育、留的人才培养计划，进一步调动大多数人的积极性，进一步弘扬团队精神，进一步增强队伍战斗力、竞争力。

（六）农商行大家办，员工和股东的获得感达到新水平

进一步完善公平、公正的职业发展平台，让员工在奋斗中实现自我价值，牢固树立股东是本行最好伙伴关系的理念，提升持续分红的能力，为股东创造稳定的投资回报，员工、股东享受机构发展的红利。



第五章 风险管理情况

风险管理情况

一、风险管理目标

本行一贯坚持稳健经营方针，统筹兼顾业务发展与风险防范，注重依法合规和稳健经营，坚守风险底线，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机制，努力提升风险管理水平，积极实践风险、资本与回报三者相互平衡的理念，坚持风险最终可为资本所覆盖，逐步实现以三道防线为基石的全面风险管理框架，保持资产质量的稳定和各类风险的可控。

二、风险管理内容

本行风险偏好框架包括五个组成部分，主要是资本类偏好、风险类偏好、盈利类偏好、声誉类/运营类/零容忍度偏好、业务增长类偏好。2020年，本行进一步加强全面风险管理，继续秉承“稳中求进、主动可控”的风险管理理念与基调，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架构，建立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洗钱风险等各类风险的管理流程，进一步提高风险管控水平。

三、风险管理体系

（一）风险管理体系主要架构

本行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独立风险管理部门、及相关部门在风险管理体系中的职责，建立了以业务部门和管理部门为主的第一道风险管理防线，合规与风险管理部为第二道防线，审计部、纪委办公室为第三道防线的风险管理机制。

（二）董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为本行最高风险管理决策机构，通过进一步完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加强各风险管理条线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建立和保持有效的风险管理体系，并对辖内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2020年度，董事会共召开会议17次，审议议案65项。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监督本行风险管理政策的执行。截至2020年末，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组织召开会议30次、审议通过73项议案、审阅16份报告；审计委员会共组织召开会议6次、审议通过13项议案、审阅8份报告。

（三）监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

监事会承担本行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2020年，监事会共召开会议5次，审议议案19项，听取报告40份。监事会下设2个委员会，其中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负责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2020年，该委员会共召开会议7次，对全面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评价、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等审计工作的方案及报告进行审阅。

（四）高级管理层及下设专门委员会

高级管理层是本行风险管理的执行主体，对董事会负责，负责实施董事会通过的经营策略和方针。并对经营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以及具体的操作规程进行定期审查和执行，及时了解经营风险水平及其管理状况，适时发出风险预警，规避事前风险。高级管理层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大额集中采购管理委员会、经营风险监督控制委员会、薪酬与绩效管理委员会、授信审查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和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等7个委员会，委员会各司其职对经营管理

四、各项风险情况

（一）信用风险状况

2020年，面对疫情影响、经济下行双重冲击，本行主动分析，积极应对，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宏观政策，严格遵循信用风险管理等有关监管要求，以“主动合规，防控风险”为主线，牢牢守住信贷资产质量生命线，通过加强风险识别与监测、防范高风险领域、强化信贷资产管理等措施，落实从严治贷，夯实发展基本。

一是加强统一授信管理，着重加强关联客户授信风险识别，对存在关联关系的客户实施严格授信审查，严防过度授信、多头授信，从源头上控制大额贷款风险。截至2020年末，本行单一最大客户集中度为7.44%，单一集团客户集中度为11.56%。二是严格落实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合理有序把控房地产贷款投放规模和节奏。截至2020年末，房地产业（包含按揭）贷款余额183314.87万元，占比28.62%。三是进一步加强信贷资产分类管理，切实做好信贷与非信贷资产的风险分类认定工作，全面真实反映信贷资产质量。截至2020年末，本行不存在隐性不良贷款，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占不良贷款余额的72.80%。四是加快处置不良贷款，成立不良资产清收组，进一步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力度。截至2020年12月末，表内压降不良贷款本金共3753万元，其中现金收回994万元，核销2722万元，质量上调37万元。表外不良贷款本金收回1422万元，均为现金收回。

（二）流动性风险状况

2020年，本行坚持稳健的流动性风险偏好，保持审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落实精细化管理措施。截至2020年末，本行流动性比例44.82%，流动性匹配率153.30%，流动性缺口率（90天）35.23%、核心负债依存度64.41%，各项指标均满足监管标准，整体流动性风险可控，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

为加强流动性风险精细化管理，本行采取的主要措施有：一是制定和完善了2020年流动性管理策略及各项支付结算制度，完善了流动性限额的管理要求，通过头寸预警、大额资金报告、授权管理等措施，确保把流动性限额落实到位；二是实行限额管理并定期评估，动态调整流动性风险指标限额，提高管理的灵活性；三是持续加强日间流动性风险管理，确保具有充足的日间流动性头寸和相关融资安排；四是定期组织全行开展流动性风险突发事件应急演练，通过模拟应急场景，提升流动性风险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五是按季度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通过不同的压力测试情景计算现金流缺口情况进行测试，防范流动性风险，加强对流动性风险突发事件的预防和处理。

（三）市场风险状况

本行通过建立和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明确职责分工和流程，确定和规范计量方法、限额管理指标和市场风险报告，控制和防范市场风险，提高市场风险管理水平。主要措施：一是加强宏观经济、市场利率、汇率等信息的收集和分折，做好市场研判和应对策略；二是通过风险加权资产调控，最大限度地化解金融市场业务面临的市场风险；三是通过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等方式，判断本行市场风险可承受范围和重点风险点，制定应对策略；四是根据本行资产结构和市场风险设定业务风险偏好，并实行限额管理，进行按月监测，提高市场风险监测、防范能力。

● **1、违约风险方面。**本行金融市场业务主要交易对手为评级AAA的商业银行和省内农合机构，整体信用风险可控，债券投资均为利率债，违约风险极低。截至2020年末，本行存放同业不良资产1270.44万元，现已调整为损失类，并全额计提拨备。

● **2、利率风险方面。**通过控制债券投资久期，有效防止债券市场利率大幅上涨带来的浮亏。

（四）操作风险状况

2020年，本行进一步加强操作风险管理，一是不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制度。新增及修订内控制度170余份，持续细化完善各环节操作风险。二是持续对重要岗位人员、重点业务、重点环节实施重点管控，开展了“案件风险‘5+N’专项治理”、“两个三”风险排查、市场乱象整治“回头看”等相关检查，完成

年度不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不发生内部案件的目标。三是抓好案件防控工作，扎实推进案件防控长效机制建设。通过远程监控非现场监督检查、现场监督检查、突击检查和事后监督中心每天对业务质量进行把关等方式，加强对操作风险及各业务操作规范的落实执行，防范各类操作风险的发生。

（五）合规风险状况

- **1.持续梳理完善制度。**2020年，本行新增及修订内控制度文件170余份，学习和转发外部规范性文件91份，确保制度覆盖业务，切实做到“制度先行、内控优先”，达到加强内控管理和规范操作，防范风险的目的，实现了业务流程和管理流程的同时依法合规优化。
- **2.加强合规性审核。**本行加大对新产品/新业务和新制度的审核力度。2020年，本行外聘法律顾问共审核了170份合同及协议、175份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确保各项工作开展的合法合规。
- **3.定期开展案例分析及学习。**组织员工学习上级部门、监管部门风险提示共33份，通过分析案例的特点、操作风险等，让员工熟悉在业务办理中要注意防范的风险点，提高员工的操作风险防范意识，达到有效管理和控制操作风险的目的。
- **4.开展“全面合规年”活动。**一是参加省联社2020年合规文化建设精品项目评选活动，形成领导讲合规、部门倡合规、员工践合规、全行树合规的浓厚氛围；二是组织开展廉洁从业警示教育讲座、违规违纪警示教育会议、参观清新党校警示教育基地等活动；三是参加省联社“监管评级促转型”知识竞赛活动，本行荣获“优秀团队奖”的称号，员工荣获“最佳个人奖”的称号；四是开展“合规故事评选活动”，在全行范围内形成“人人合规、事事合规、时时合规”的良好氛围；五是开展对重点领域、环节、业务的排查工作等。
- **5.加强业务知识及技能的培训力度，强化制度执行力。**开展了合规案防、反洗钱、消费者权益保护、乡村振兴业务、金融统计知识等52项培训，提高员工的知识水平及操作能力，防范各类操作风险的发生。

（六）声誉风险状况

本行成立声誉风险管理领导小组，负责本行声誉风险管理的组织领导工作，监控本行声誉风险管理的总体状况和成效，主动、有效地防范声誉风险和应对声誉风险事件，最大程度地减少或消除声誉风险对本行所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害。办公室为声誉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内设1个声誉风险管理岗，配置1-2名工作人员。人力资源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审计部、安全保卫部、行政管理部、业务发展与科技金融部、运营部、信贷部、纪委办为声誉风险协管部门，负责协助本行声誉风险的管理工作。2020年，本行未发生声誉风险事件。

一是每季度按要求对各种潜在舆情风险点开展经常性排查；二是定期组织舆情与声誉风险培训及应急演练；三是通过主动加强同本地主流媒体的联系沟通，正确把握网上舆论导向，积极开展正面宣传，主动营造浓厚网络舆论氛围。

（七）信息科技风险状况

本行依托省联社核心系统，信息科技管理组织架构较为完善，无明显的信息科技风险。信息科技已经建立起第一道防线、第二道防线、第三道防线，并根据信息科技运维情况合理设置相关岗位、建立良好架构并能有效履职，抗风险水平进一步提升。业务连续性组织架构、业务连续性保障的应急处置组织、业务连续性运营中断事件应急处置等执行比较充分，业务连续性应急机制运行良好，能够很好地保障业务安全运行。截至2020年末，信息科技岗位人数为6人，占比2.14%。

（八）洗钱与恐怖融资风险状况

2020年，本行深入贯彻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文件精神，严格执行洗钱与恐怖融资风险管理监管规定，在提高辖内员工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风险防范意识和识别能力的基础上，有步骤、有重点地落实洗钱与恐怖融资风险管理。一是不断完善相关的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与本行相适应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二是加大对产品/业务的洗钱风险评估力度。2020年，评估期内共评出低风险产品/业务84个，中风险产品/业务21个，高风险产品/业务1个，其中高风险产品/业务为借记卡业务。同时对洗钱中高风险产品/业务执行配套管理，并采取相应防范措施。三是开展大额和可疑交易的分析、监测、报告和后续识别、分析工作。严格按照“3号令”、“235号文”相关要求，结合客户职业、年龄、收入、风险等级、历史交易等背景信息，作出较为清晰具体的分析判断，甄别可疑交易。截至2020年12月末，本行共向中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报送大额交易30695份，报送可疑交易105份。

五、风险管理系统建设与风险控制情况

本行致力建立高效的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平台，不断强化科技对风险管理的支撑作用，以持续提高风险管理能力。信息系统能够贯穿各级机构、覆盖各个业务领域。截至2020年末，本行正常运营的业务处理、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系统共20余项，包括柜面系统、信贷管理系统、客户关系管理系统、事后监督系统等。其中，省联社的风险预警监测系统将风险预警管理、内控合规管理、操作风险管理、非现场审计工作进行了有效整合，能够实现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管理数据信息共享，是本行进行全面风险管理、内控合规管理的有效抓手。

六、全面审计情况

2020年，本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以风险、合规为导向，以信息化手段为支撑”的现代化审计理念，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扎实做好常态化“体检”，稳步推进内部审计体系优化工作，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的机构建设、业务建设、队伍建设，提升内部审计履职能力。一是扎实推进内部审计体系优化工作，夯实内部审计体系基础，建立现代审计新理念；二是监督重要岗位人员正确行使职权和认真履行经营管理职责，2020年，开展离岗离任审计98人次；三是组织开展了39个专项审计，主要对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环境管理、营业网点管理、信贷业务管理、资金业务管理、全面风险管理等进行审计监督，通过对重点领域的深入审计，完善业务流程和管理职责漏洞，加强风险抵御能力。

七、风险评估及计量方法

本行信用风险的识别主要采取定性判断的方法，在内部评级体系建立之前，以监管规定标准法粗略计量信用风险；建立内部评级体系后，逐步实施内部评级初级法，并逐步过渡到以内部评级初级法为基础的定量计量阶段。市场风险的计量方式主要包括缺口分析、久期分析、敏感性分析，采用压力测试的方式进行补充。流动性风险主要通过设置风险限额对流动性风险指标进行监测、表内外流动性资产负债现金流缺口分析、定期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等全面、综合评估全行流动性状况。洗钱风险采用定性与定量分析，运用权重法计量风险、评估等级，合理确定产品和业务的洗钱风险等级并进行动态调整。

同时，本行建立全面、严密的压力测试程序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对突发的小概率事件、可能造成的潜在损失进行模拟和估计，以评估在极端不利情况下的亏损承受能力，从而确保本行能有效应对各类风险状况，保障各项业务稳定健康发展。



第六章 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结构及变动情况

(一) 报告期末股本结构情况

2020年，佛冈农商银行股份总额为476,001,350股。

类别	股权结构		
	户数(户)	持有股份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法人	11	21900.4	46.01%
自然人	职工自然人	322	2295.3
	非职工自然人	1559	23404.44
	合计	1881	25699.74
合计	1892	47600.14	100.00%

(二) 报告期内股票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佛冈农商银行无股票发行情况。

(三) 报告期内股票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佛冈农商银行交易股份合计101笔，交易股份总额1584.99万股，均为自然人股东交易。

二、报告期内前十大股东持股及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	(%)
1	佛冈县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股	33,600,000	7.06%
2	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32,716,962	6.87%
3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32,386,488	6.80%
4	广东省佛冈金鲜美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股	24,317,841	5.11%
5	佛冈童胜国际温泉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法人股	22,314,600	4.69%
6	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	法人股	21,829,500	4.59%
7	佛冈县万兴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股	21,708,225	4.56%
8	清远市进田企业有限公司	法人股	13,218,975	2.78%

9	佛冈健恒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股	9,702,000	2.04%
10	胡志程	自然人股	6,492,686	1.36%
持股合计			218,287,277	45.86%

报告期内前十大股东持股变动情况：原前十大股东罗媛儿报告期内减持股权数量1963602股，现持有股权数量6309896股，占比1.3256%。

三、主要股东及关联方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列为主要 股东原因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派出董 事情况	关联方	一致行 动人	控股股 东	最终受益 人
1	佛冈县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	33,600,000	7.06%	周敬聪 董事	佛冈县公共资产管理中心、佛冈县创盈开发有限公司、佛冈县合盈公共资源管理有限公司、佛冈县汇富开发有限公司、佛冈县金叶发展有限公司等34个关联方。	无	佛冈县公共资产管理中心	全体股东
2	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	32,716,962	6.87%	—	广东博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市清新区富盛针织有限公司、广东爱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清远市盈海达造船有限公司、开平市丰宏贸易有限公司、林力、郑振宇、林海健、李慧、韦世武、黄焕初、刘泉、邹卫俊、卢建华、江先洪、梁国玲、梁伟辉、漆可悦、罗宪明、邢绮君、刘梦仙、曾绮文共21个关联方。	无	无	全体股东
3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	32,386,488	6.80%	刘升威 董事	清远市恒豪贸易有限公司、清远市樵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清远市凯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陆松开、王德祥、周海鹏、黄嘉忠、贺鹏、容宇、万辉、罗国宇、李清全、姚能顺、张志坚、张淑贤、钟兆星、张林寿、余家驹、周义毫、何桂声、谢悦增、黄文锋、黎霞、王聪、李媛、何敬彩、刘升威等关联方。	无	无	全体股东
4	广东省佛冈金鲜美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	24,317,841	5.11%	郭灿星 董事	广州市广佛兄弟米业有限公司、广东省佛冈县双凤食品有限公司、佛冈明阳机械有限公司、广东禾老头粮油有限公司、郭少锋、郭锐镇、郭灿星、郭敬娟、温扬约等30个关联方。	无	广州市广佛兄弟米业有限公司、郭少锋	全体股东
5	佛冈县万兴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合计持股5%以上	21,708,225	4.56%	袁永康 董事	万兴电子玩具有限公司、佛冈壹朗印刷有限公司、英德市金谷投资有限公司、佛冈县清泉自来水有限公司、袁永泉、袁永康、戴爱国、黄昭英等关联方。	无	睿宝投资有限公司	全体股东

四、主要股东及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佛冈农商银行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是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款及条件进行，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一）信贷类

1、广东省佛冈金鲜美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最终受益人在佛冈农商银行授信总额13000万元，贷款余额7855万元，占佛冈农商银行资本净额6.50%，符合监管要求。

2、佛冈县万兴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最终受益人在佛冈农商银行授信总额13530万元，贷款余额12465万元，占佛冈农商银行资本净额10.31%，符合监管要求。

3、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佛冈农商银行存量票据转贴现9948万元。

（二）其他类

1、2015年12月4日，佛冈农商银行与佛冈县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周敏聪于2018年11月28日任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佛冈县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是周敏聪的关联企业）签订位于佛冈县人民政府行政综合办公大楼一楼北侧《租赁合同》（租入），租赁用途为经营金融业办公场所，租赁期20年。

2、2016年1月1日，佛冈农商银行与袁永康（袁永康于2018年11月28日任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签订位于佛冈县龙山镇学田市场府前路191、193、195、197、199、201号《商铺租赁合同》（租入），租赁用途为经营金融业办公场所，租赁期20年。

3、2018年5月1日，佛冈农商银行与黄添荣签订位于佛冈县汤塘镇四九墟府前路10号三楼《房屋租赁合同》（租入），租赁用途为办公及厨房，租赁期为10.8年。

4、2018年9月30日，佛冈农商银行与袁伟良（袁永康与袁伟良是亲属关系，袁永康于2018年11月28日任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签订位于佛冈县龙山镇民安墟振兴街41号301房《房屋租赁合同》（租出），租赁用途为住房，租赁期3年。

5、2019年1月1日，佛冈农商银行与黄添荣签订位于佛冈县汤塘镇四九墟府前路10号《商铺租赁合同》（租入），租赁用途为办公营业，租赁期为10年。

6、2020年4月1日，佛冈农商银行与广东拾足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法人郭少锋，郭少锋与郭灿星为父子关系，郭灿星于2018年11月28日任广东佛冈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签订位于佛冈县石角镇振兴南路59号农商金融大厦26层2604、2605、2606号《房屋租赁合同》（租出），租赁用途为办公，租赁期3年。

7、2020年12月1日，佛冈农商银行为胡碧安（胡碧安与职工彭彬恒为夫妻关系，彭彬恒任职高级经理为本行关联方）签订位于佛冈县振兴南路59号利鑫圣菲康城2栋1103房《房屋租赁合同》（租入），租赁用途为住房，租赁期为1年。

8、2021年1月1日，佛冈农商银行与罗泽细（罗泽细与职工罗会意为姑侄关系，罗会意任职信贷客户经理为本行关联方）签订位于佛冈县振兴南路59号利鑫圣菲康城1栋2202房《房屋租赁合同》（租入），租赁用途为住房，租赁期为1年。

上述主要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未向佛冈农商银行提供信用评估、资产评估、审计、法律等方面服务，未与佛冈农商银行发生资产转移情况。

五、主要股东出质银行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佛冈农商银行共有1户主要股东出质股份，质押其所持有本行股份数2200万股，股权质押率90.47%，占本行股份总额4.62%。

六、持股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一）佛冈县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2年12月，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目前注册资本27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曾令威，公司住所佛冈县石角镇福田路208号4楼401室，主要经营：物业管理；建筑材料批发及零售；城镇户外广告经营及管理；地下温泉开发、经营及管理、市政设施建设（含地下综合管沟等）；水务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旅游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矿产资源的投资开发和经营管理；土地开发投资；旧城改造；广场、公园等综合性项目的开发、建设和管理。

（二）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1997年5月，公司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目前注册资本69518.7588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林力，公司住所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信用路8号，主要经营：吸收人民币公众存款；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

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

（三）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8年12月，公司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目前注册资本140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陆松开，公司住所清远市新城广清大道113号，主要经营：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人民币保函业务。

（四）广东省佛冈金鲜美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3年1月，公司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注册资本8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郭少锋，公司住所清远市佛冈县汤塘镇荣埔工业园，主要经营：农产品种植；粮食收购；加工、销售：大米；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饲料；国内贸易；货物和技术进出口。

（五）佛冈县万兴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9年4月，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睿宝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5620万元，占比78.1%；袁永康出资3897.7万元，占比19.5%；袁伟强出资482.3万元，占比2.4%），法定代表人是戴爱国，公司住所佛冈县汤塘镇江坳村，厂区面积约9万平方米。主要经营：生产销售各类电子产品、塑胶制品、橡胶制品、塑料文具、玩具等。

七、股权托管情况

本行股权目前已托管至广东省金服股权托管中心有限公司（原广东省股权托管中心有限公司）。



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

职务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单位及职务	持股数(股)
职工董事	王磊珊	女	1975年8月	研究生	佛冈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282,487
职工董事	于翔	男	1976年5月	研究生	佛冈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219,697
职工董事	蔡伟斌	男	1974年8月	本科	佛冈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462,000
独立董事	姜永宏	男	1969年8月	博士	暨南大学金融系教授	0
独立董事	姜凌	女	1974年1月	博士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经济贸易学院教授	0
股权董事	刘升威	女	1972年12月	本科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0
股权董事	曾家路	男	1968年10月	中专	佛冈县恒丰农业田园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6,486,960
股权董事	李远伟	男	1971年8月	本科	阳山县佰得商业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724,022
股权董事	周敏聪	男	1980年2月	本科	原佛冈县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现任佛冈县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	0
股权董事	郭灿星	男	1987年11月	本科	广东溪合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0
股权董事	袁永康	男	1990年5月	初中	佛冈县万兴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董事	0

(二) 监事

职务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单位及职务	持股数(股)
职工监事	吴安生	男	1967年8月	本科	佛冈农商银行纪委书记、党委委员、监事长	141,320
职工监事	刘清文	男	1974年6月	本科	佛冈农商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135,762
职工监事	杨秋玲	女	1982年6月	硕士研究生	佛冈农商银行纪委办公室副经理(主持工作)	60,637
股权监事	冯谷锦	男	1962年8月	高中	佛冈锦汇食品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1,533,378
外部监事	刘贤奇	男	1956年12月	高中	佛冈县高岗镇高岗村委村委会监督委员会主任	90,898
外部监事	谢艺	男	1984年2月	本科	佛冈县英红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	316,395
外部监事	黄添荣	男	1968年5月	初中	佛冈县恒信包装材料厂法定代表人	696,669

(三) 高级管理人员

职务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金融从业年限	持股数(股)
行长	于翔	男	1976年5月	硕士研究生	23年	219,697
副行长	蔡伟斌	男	1974年8月	本科	23年	462,000
副行长	刘建新	男	1974年7月	本科	27年	161,958
董事会秘书	黄爱萍	女	1972年6月	本科	27年	23,509
财务部门负责人	朱伯活	男	1985年11月	本科	11年	36,493
内审部门负责人	梁金霞	女	1976年8月	本科	23年	7,309
合规部门负责人	曾艳秀	女	1984年9月	硕士研究生	12年	97,737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经佛冈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18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刘建新同志为本行副行长（任职资格于2020年8月25日获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清远监管分局核准）。

报告期内，因工作调动，姚木华同志于2020年11月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2020年12月黄爱萍同志不再担任本行财务部门负责人。经佛冈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29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黄爱萍同志为本行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于2020年11月16日获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清远监管分局核准），聘任朱伯活同志为本行财务部门负责人（任职资格于2020年11月16日获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清远监管分局核准）。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历

（一）董事

王磊珊，本行董事长，江西波阳人，中共党员，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从事经济管理工作26年，从事金融工作14年。

于翔，本行董事、行长，新疆乌苏人，中共党员，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职称，从事金融工作23年。

蔡伟斌，本行董事、副行长，广东潮阳人，中共党员，汉族，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职称，从事金融工作23年。

姜永宏，本行独立董事，四川绵阳人，中共党员，汉族，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职称，从事经济工作29年。

姜凌，本行独立董事，上海崇明人，中共党员，汉族，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职称，从事经济工作28年。

刘升威，本行董事，湖北武汉人，汉族，本科学历，从事经济工作25年，从事金融工作8年。

曾家路，本行董事，广东佛冈人，汉族，中专学历，从事经济工作31年。

李远伟，本行董事，广东佛冈人，中共党员，汉族，本科学历，从事经济工作29年。

周敏聪，本行董事，广东佛冈人，中共党员，汉族，本科学历，从事经济工作21年。

郭灿星，本行董事，广东佛冈人，汉族，本科学历，从事经济工作9年。

袁永康，本行董事，广东佛冈人，汉族，初中学历，从事经济工作12年。

（二）监事

吴安生，本行监事长，广东翁源人，中共党员，汉族，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从事金融工作31年。

刘清文，本行监事，广东佛冈人，中共党员，汉族，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职称，从事金融工作26年。

杨秋玲，本行监事，广东英德人，中共党员，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助理政工师职称，从事金融工作10年。

谢艺，本行监事，广东佛冈人，汉族，本科学历，从事经济工作15年。

刘贤奇，本行监事，广东佛冈人，中共党员，汉族，高中学历，从事经济工作33年。

黄添荣，本行监事，广东佛冈人，中共党员，汉族，初中学历，从事经济工作37年。

冯谷锦，本行监事，广东佛冈人，汉族，高中学历，从事经济工作40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

于翔，本行行长。请参阅上文“董事”中于翔履历。

蔡伟斌，本行副行长。请参阅上文“董事”中蔡伟斌履历。

刘建新，本行副行长，广东清远人，中共党员，汉族，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政工师职称，从事金融工作27年。

黄爱萍，本行董事会秘书，广东佛冈人，中共党员，汉族，本科学历，助理会计师职称，从事金融工作27年。

梁金霞，内审部门负责人，广东佛冈人，中共党员，汉族，本科学历，会计师、审计师职称，从事金融工作23年。

曾艳秀，合规部门负责人，广东佛冈人，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职称，从事金融工作12年。

朱伯活，财务部门负责人，广东佛冈人，中共党员，汉族，本科学历，经济师、审计师职称，从事金融工作11年。

四、员工情况

截至2020年末，佛冈农商银行在岗职工共281名，研究生6名，大学本科学历216名，大专学历48名，中专学历8名，高中及以下学历3名，分别占总人数的2.13%、76.87%、17.08%、2.85%、1.07%；高级职称1名，中级职称54名，初级职称47名，员级及以下职称179名，分别占总人数的0.35%、19.22%、16.73%、63.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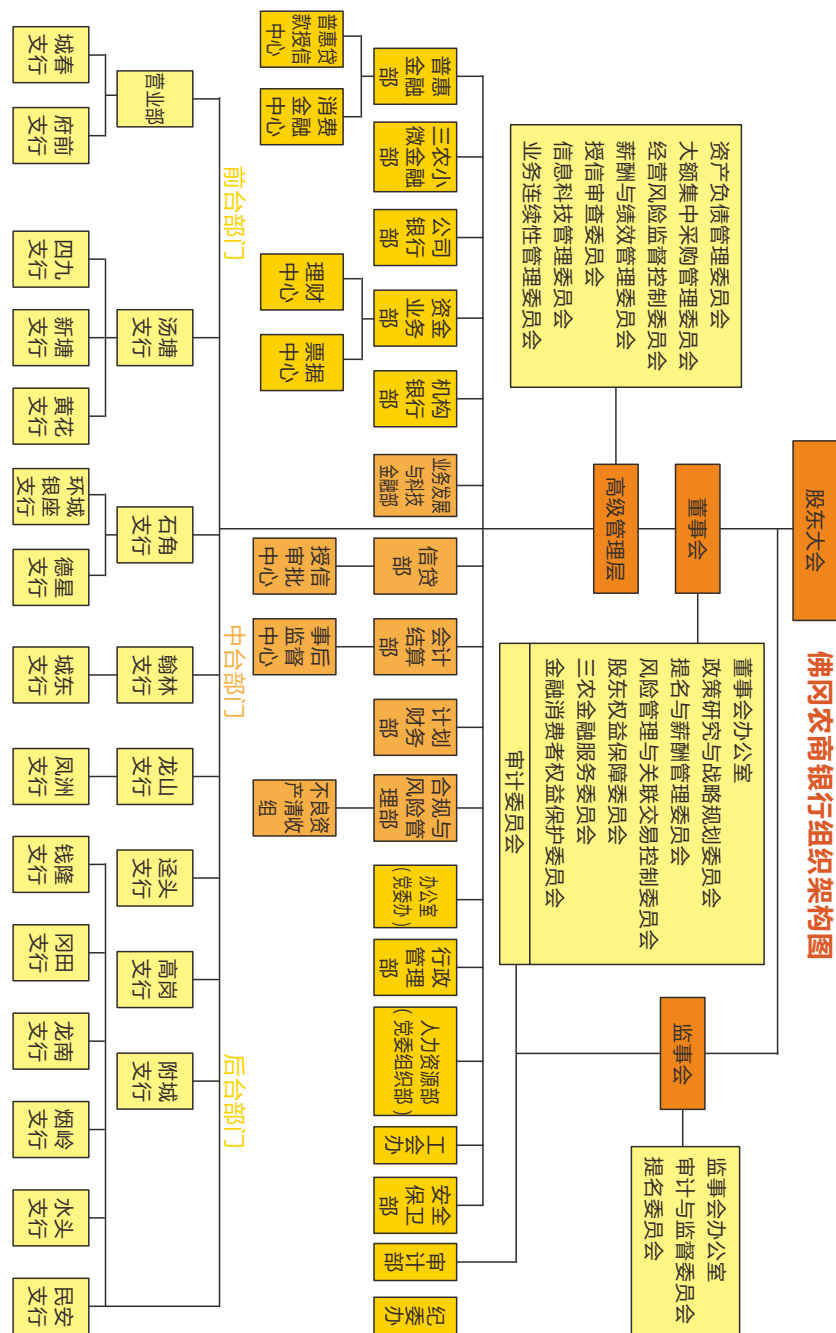
第八章 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治理情况

一、整体评价

根据《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佛冈农商银行构建了较为完善的以党委会为指导，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三会一层”为主体的治理体系，制定并实施了公司章程、相关主体议事规则，明确了其职责范围及议事规则、决策程序，确保了各主体诚信尽责、勤勉履职，基本建立了独立运作、密切配合、相互制衡、有效监督的现代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机制。





(一) 内设机构

本行为股份制商业银行，实行县一级法人管理模式。截至2020年末，本行设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审计部、信贷部、会计结算部、业务发展与科技金融部、公司银行部、普惠金融部、三农小微金融部、资金业务部、机构银行部、纪委办公室、安全保卫部、行政管理部、工会办公室共19个部室,实行业务条线前后台控制管理模式。

(二) 分支机构

截至2020年末，本行下辖总行营业部1家、分支机构22家，具体分布详见下表。

序号	名称	地址
1	总行营业部	佛冈县石角镇振兴南路59号农商金融大厦一楼
2	水头支行	佛冈县水头镇水头墟兴达路22号
3	石角支行	佛冈县石角镇振兴中路50号
4	附城支行	佛冈县石角镇环城东路346、348号、龙凤大道中21号
5	龙山支行	佛冈县龙山镇学田市场府前路191、193、195、197、199、201号
6	汤塘支行	佛冈县汤塘镇汤盛大道16、18号
7	城春支行	佛冈县石角镇振兴北路88、90、92号
8	高岗支行	佛冈县高岗镇高岗墟建设街41号
9	迳头支行	佛冈县373省道迳头路段电信综合大楼一楼
10	烟岭支行	佛冈县迳头镇大坪墟府前路3号
11	德星支行	佛冈县石角镇青松东路德星街113、115号
12	城东支行	佛冈县石角镇建设路560号
13	翰林支行	佛冈县石角镇青云东路237、239、241、243、245号
14	钱隆支行	佛冈县石角镇青松东路268、270、272号
15	环城银座支行	佛冈县石角镇环城中路211、211-1、213号
16	冈田支行	佛冈县石角镇青云西路208、210、212、214号
17	龙南支行	佛冈县石角镇龙南街68号
18	民安支行	佛冈县龙山镇民安墟振兴街41号
19	新塘支行	佛冈县汤塘镇中心街5、7、9、11号
20	四九支行	佛冈县汤塘镇四九墟府前路10号
21	府前支行	佛冈县人民政府行政综合办公大楼一楼北侧
22	黄花支行	佛冈县石角镇黄花墟府前路11号
23	凤洲支行	佛冈县龙山镇龙山居委会濠江路75号、77号、79号

二、年度内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股东大会是本行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依法行使以下职权：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本行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本行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章程；对本行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章程和其他内部制度的规定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固定资产投资、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资产收购或处置、资产抵押、委托他人管理本行资金或其他资产等事项；审议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以上的股东的提案；审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佛冈农商银行共召开1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议案11项，听取报告5项。

本行于2020年5月13日，召开了佛冈农商银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股金分红方案》、《2019年度员工工资总额及2019年度高管薪酬分配方案》等11项议案，听取了《关于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2019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开展情况报告的报告》、《关于2019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等5项报告。

三、董事会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构成

报告期末，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董事3名，外部董事8名（含独立董事2名），由高级管理人员担任的董事不超过全体董事的1/3。本行设董事长1名，由专职人员担任，具有丰富的金融和法律方面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体董事名单载于本报告第七章。

董事会共下设7个委员会，包括：政策研究与战略规划委员会、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股东权益保障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致力于推动公司治理，明确自身职责范围，优化对经营管理层的授权机制，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1. 政策研究与战略规划委员会主要负责制订本行长期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纲要，监督、检查年度经营计划、投资方案的执行情况；研究本行经营发展商业

模式，拟定本行的发展方向和业务结构等。

2. 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初步审核，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议，并监督方案的实施。

3.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要负责审议批准本行的风险管理框架，制订本行的风险战略和风险管理基本政策，监督检查有关执行情况；定期审阅本行风险状况报告，了解本行风险管理的总体情况及有效性，提出完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负责本行关联交易的管理，及时审查和批准关联交易并提出意见，控制关联交易风险等。

4. 股东权益保障委员会主要负责据本行的经营发展状况，适时制定符合股东权益保障的方针、政策和程序；掌握和了解股东股份转让信息，讨论审议应对措施，避免因恶意收购行为给本行经营管理带来的不利影响；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5. 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检查本行的会计政策、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程序；检查本行风险及合规状况；负责本行年度审计工作；提议聘请或更换负责年度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监督本行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审查本行的内控制度等。

6.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三农金融服务发展战略和规划；审议年度三农金融发展目标和服务资源配置方案，评价与督促高级管理层认真贯彻落实；审议三农金融服务专题报告及年度三农金融服务专题报告等。

7. 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要负责拟定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战略、政策和目标；负责督促高级管理层有效执行和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相关工作等。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充分发挥核心战略决策功能，严格落实中央经济金融政策，坚持支农支小，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大力支持企业复工复产，一方面在职责范围内高效决策，推动“12345”转机制发展战略实施；另一方面认真督促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突出专业优势，围绕战略发展、激励约束、风险管理等重点开展工作。本行董事爱岗敬业、恪尽职守、诚信勤勉，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专业、高效地履行职责，切实维护了本行及股东的利益，在完善公司治理、防范风险以及重大投资决策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为推动本行高质量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

● 1. 履行勤勉职责，高效完成董事会各项日常工作

一是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在

特殊社会性新冠肺炎疫情病毒冲击下，本行董事会抵住压力，强化战略引领，高效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完成了2020-2022年发展规划年度目标，实施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股金分红方案，执行了2020年支农支小贷款投放比例规划以及2020年度财务收支预算等。二是有效发挥领导核心与科学决策作用。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会议17次，审议通过65项议案，审阅（听取）27份专题报告，通报2份报告（详见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三是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专业优势。报告期内，政策研究与战略规划委员会召开会议4次、审议通过12项议案，向董事会汇报了2020-2022年发展规划、2019年经营情况报告及2020年工作计划等；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召开会议2次、审议通过5项议案，向董事会汇报了2019年度员工工资总额及2019年高管薪酬分配方案、绩效考核办法、提名新任董事会秘书及财务部门负责人等；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30次、审议通过73项议案、审阅并听取16份报告，向董事会汇报了合规风险情况、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重大关联交易、风险偏好陈述书、洗钱风险管理策略等；股东权益保障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审议通过1项议案，向董事会汇报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制定情况；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6次、审议通过13项议案、审阅并听取8份报告，向董事会汇报了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内部审计体系优化实施方案、全面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情况、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等；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召开会议2次、审议通过3项议案，向董事会汇报了“三农”金融服务开展情况、支农支小贷款投放比例规划；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会议3次、审议通过3项议案、审阅并听取1份报告，向董事会汇报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 2. 建立长效机制，深化制度建设提升管理水平

一是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根据《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监管要求，不断规范完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二是制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职业规范与价值准则，明确本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应遵循的职业规范与价值准则，保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三是制定2020年绩效考核办法，充分发挥绩效考核激励与约束作用，激发员工的奋斗精神及合规意识。四是修订内部人及股东关联交易风险管理办法，全面契合43号文监管新规，维护本行及股份、相关利益者合法权益。五是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增进投资者对本行了解与认同，促进本行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六是制定洗钱风险管理策略和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指引，推动和提升本行反洗钱工作有效性，维护国家金融安全。七是修订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根据《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规定，结合本行实际及监管要求，调整内部风险限额标准。

● 3. 制定发展战略，监督目标任务按部就班实施

本行董事会持续关注、推动经营发展战略的制定并监督实施，审议通过了《2020-2022年发展规划》，明确了“12345”转机制三年发展战略。在确立

总体目标基础上，重点关注具体实施情况，通过听取经营情况报告、企业复工复产和支持实体经济情况、风险管理情况等，监督年度规划战略目标完成及实现情况。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持续关注高级管理层关于落实疫情防控、推进转机制、实施监管评级、加强风险管控等各项工作，明确了加速推进转机制战略实施、不断创新金融、优化服务模式、完善内部管理机制、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提升风险管控水平、“双百分、双目标”考核机制、全方位人才培养等主要工作。

● 4. 制定风险政策，提升风险管控内控制理水平

本行董事会充分发挥在战略决策和公司治理中的关键作用，坚持以战略指引为方向，强化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一是制定《2020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等风险政策，确定了适当的风险容忍度和风险偏好，逐步建立健全本行的风险管理体系。二是督促高级管理层尽责履职。董事会督促高级管理层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并及时处置本行面临的各种风险。三是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关于商业银行风险状况的专题报告，包括：《年度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等，对本行风险水平、风险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进行评估，并提出全面风险管理意见。四是不断完善风险管理机制，利用省联社“风险预警系统”做好各项业务及各类风险指标持续、统一的监测、分析和报告。

● 5. 强化资本管理，完善全面稳健资本管理体系

一是完善资本管理制度，制定资本管理办法，不断强化风险和资本管理，通过资本配置引导机制，进一步推进了本行业务结构调整、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二是强化压力测试，根据资本管理要求及业务发展情况，2020年共开展两次资本充足压力测试，确保本行具备充足资本应对不利市场条件变化。三是监督资本管理体系有效运行。督促高级管理层、资本管理相关部门能按照监管要求、以及本行资本规划等正确履行管理职责，定期监测资本充足情况，披露资本充足率的相关信息，逐步完善稳健的资本管理体系。

● 6. 履行社会责任，依法合规执行信息披露制度

本行董事会按有关法律法规、会计制度和监管规定，开展信息披露工作，逐步完善以股东大会为核心的决策机制，完善信息报告和信息披露制度，不断提高公司治理的水平。一是认真开展信息披露工作，落实信息披露制度。披露信息准确、真实、完整且符合监管要求，主要包括：基本信息、财务会计报告、风险管理信息、公司治理信息、年度重大事项、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等。二是发布临时信息披露报告2份，充分保障公众知情权，维护本行良好的社会形象。

（三）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17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共65项，审阅（听取）27份专题报告，通报2份报告，学习4份文件。

●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0年1月21日，本行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名单的议案》等2项议案。

●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0年2月25日，本行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信贷类贷款共3项议案。

● 3. 第一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季度例会

2020年3月16日，本行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季度例会，学习了《国务院扶贫办中国银保监会关于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切实做好扶贫小额信贷工作的通知》等4份文件，听取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合规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的报告》等3项报告。

● 4.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0年4月8日，本行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1项议案。

● 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0年4月23日（上午），本行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财务决算及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股金分红方案》《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等30项议案。

● 6. 第一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季度例会

2020年4月23日（下午），本行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季度例会，听取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关于2019年度监管意见及现场检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报告》等11项报告；通报《关于董事、监事、高管人员2019年度履职评价结果的通报》《〈监管意见书〉（清银保监办发〔2020〕21号）的通报》2项报告。

● 7.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0年5月13日，本行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并振城支行并设立离行式自助服务点的议案》等3项议案，听取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一季度经营及风险情况的报告》1项报告。

● 8.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0年6月17日，本行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拟调整职能部门、分支机构设置及其职责进行审核的议案》

等2项议案。

● 9.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0年7月15日，本行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人及股东关联交易风险管理办法（2020年版）〉的议案》等3项议案，听取了《关于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全面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报告》等2项报告。

● 10.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0年8月6日（上午），本行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佛冈县万兴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所持本行股权及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所持本行部分股权变更事项的议案》《关于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增持）阳山农商银行股权的议案》等5项议案。

● 11. 第一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季度例会

2020年8月6日（下午），本行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季度例会，听取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上半年经营情况的报告》《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融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和支持实体经济的情况报告》等3项报告。

● 1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0年8月20日，本行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信贷类贷款共1项议案。

● 13.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0年9月16日，本行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等3项议案。

● 14.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0年11月5日，本行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高债券投资占总资产比例的议案》等4项议案，听取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三季度经营情况报告》等3项报告。

● 15.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0年11月25日，本行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了信贷类贷款共2项议案，听取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绩效考核及薪酬机制执行情况专项审计报告》《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情况的报告》2项报告。

● 16.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0年12月30日（上午），本行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营业网点建设规划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6项议案。

● 17. 第一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季度例会

2020年12月30日（下午），本行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季度例会，听取了《关于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权质押情况的报告》等2项报告。

四、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0年，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履职，依法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有效保证了公司运营的合理性和公平性，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

● 1.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根据各自的专业经验和知识，独立董事在董事会的专门委员会中分别担任了重要的职务。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及任职情况如下：

（1）姜永宏任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2）姜凌任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

● 2. 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17次董事会、委员会各类会议48次。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行独立董事积极出席有关会议，就提交的议案均认真审阅，对有关事项进行充分了解后，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的立场，充分发表专业、独立意见，尤其在讨论重大关联交易、利润分配方案、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解聘、外部审计师的聘任等事项，能够出具书面的独立意见书，严谨地行使职权，为本行工作时间均超过25个工作日，在完善公司治理、防范风险以及重大投资决策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五、监事会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构成

报告期末，本行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共7名，其中职工监事3名，非职工监事4名（含股东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组成符合本行章程和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拟定监事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初步审核等。审计与监督委员

会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等。

（二）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和本行《章程》等规定，深入贯彻监管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促进佛冈农商银行公司治理体系的不断完善，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全面完成监事会的各项工作。

● 1. 组织召开工作会议，履行监督职责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召开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审议或听取报告的形式，充分履行本行章程及监事会工作管理办法要求的履职监督、财务监督、内控监督、风险管理监督等职责。2020年，本行共召开了5次监事会会议，共审议通过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等19项议案，听取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合规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等40份报告；下设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了11次会议，其中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4次，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召开会议7次。

● 2. 出席或列席重要会议，强化监督职能

报告期内，一是出席了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在股东大会上报告了第一届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情况以及通报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考核结果；同时，听取了董事会工作报告，监督了各项议案的审议过程，确保股东大会的依规合法。二是列席董事会会议共17次，监督了董事会的各项决策过程，并针对议案风险状况发表意见；列席经营班子办公会议共28次，对本行经营管理、网点建设、组织架构调整、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重要决策进行监督；三是列席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授信审查委员会等相关会议共计211次，及时了解掌握本行风险监管指标、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对费用审批、授信管理、绩效薪酬、采购招标等事项的落实进行有效监督，并对风险点发表有效建议。

● 3. 完善监事会制度建设，提升履职能力

2020年制定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薪酬管理办法（2020年版）》，切实激励监事积极参与决策与经营管理提供依据和动力，进一步提升监事履职能力。

● 4. 开展年度履职评价，发挥监督职能

根据《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等有关要求，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19年度履职尽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通过评价对象的自评、监事会评价、评价结果反馈等环节，客观、公允地反

映了评价对象的履职情况。

● 5.发挥风险提示的有效监督手段，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报告期内，监事会继续履行风险监督提示职能，定期收集主要监管指标、舆情信息、风险信息、信访情况和重大事项等相关情况，及时将异常情况、风险信息向董事会、高管层及相关部门进行风险提示并提出整改要求，全年共下发了风险提示10份、工作提示13份，对同业及投资业务管理、集团客户用信审批管理、理财业务、授信集中度管理、员工日常管理存在风险隐患业务进行重点提示。

● 6.加强监督检查，强化合规管理

报告期内，一是每半年开展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下设委员的履职检查，按年开展部门履职检查，通过履职监督，规范履职行为，提升履职能力。二是委托审计部开展全面风险管理情况、财务费用列支情况、绩效考核及薪酬机制执行情况、贷款综合审计、不良贷款管理情况等专项审计，强化重点领域的审计监督，有效防控风险能力逐步提升。三是加强员工异常行为监督，继续落实员工异常行为的常态化监督，准确把握本行员工异常行为情况，有效处置风险隐患。四是严格落实责任追究，严肃问责。

（三）监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会议5次，审议议案19项，听取报告40份，具体情况如下：

1. 2020年3月30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等14份议案；听取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等8份报告。

2. 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等3份议案。

3. 2020年6月22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佛冈农商银行2020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情况报告》1份议案；听取了《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佛冈农商银行监事会发出风险提示情况的汇报》等3份报告。

4. 2020年9月3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听取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上半年经营及风险情况的报告》等7份报告。

5. 2020年12月24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内部审计计划》1份议案；听取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市场乱象整治“回头看”工作情况的报告》等8份报告。

六、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本行第一届监事会共有外部监事4名，其任职均符合本行章程及监事选举办法中规定的外部监事任职资格条件。外部监事在任职前向本行监事会发表声明，保证其具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并承诺勤勉尽职。

报告期内，外部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有关规定及监事履职程序，参与重大事项的监督，努力工作，认真履职，在促进本行发展，维护本行利益与广大股东利益做出了贡献，且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均超过15个工作日。

报告期内，4名外部监事不存在泄露本行商业秘密或损害本行合法利益的行为、在履行职责过程中接受不正当利益的行为、在监督检查中应当发现问题而未能发现或发现问题隐瞒不报等重大失职行为。

七、高级管理层构成及其基本情况

（一）高级管理层的构成

本行行长、副行长、董事会秘书、审计部负责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合规与风险管理部负责人等为本行的高级管理人员。

（二）高级管理层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高级管理人员7人，分别为：行长于翔，副行长蔡伟斌、刘建新，董事会秘书黄爱萍、审计部负责人梁金霞、计划财务部负责人朱伯活、合规与风险管理部负责人曾艳秀。

八、薪酬管理信息

（一）薪酬管理架构

本行薪酬管理机构包括：董事会、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党委会、薪酬与绩效管理委员会、人力资源部，各层级机构各司其职，具体如下：

1、董事会及其下设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为本行薪酬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审定本行薪酬战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及绩效考核，并决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奖惩事项。

2、党委会主要审议和决定全行年度工资总额及结构，福利项目的新增与调整等工资福利事项。

3、薪酬与绩效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规范干部员工薪酬与绩效发放管理。

4、人力资源部为本行薪酬管理的执行机构，主要负责拟定薪酬方案、核定薪酬结果、实施薪酬发放。

（二）薪酬总额及结构

本行薪酬分为固定薪酬、绩效薪酬及其他薪酬，2020年度，本行固定薪酬、绩效薪酬、其他薪酬占比分别为34.30%、63.90%、1.80%，薪酬结构符合“商业银行的基本薪酬一般不高于其薪酬总额的35%”的监管规定。

（三）绩效薪酬发放标准

1、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广东省农商行（农信社）领导班子及领导人员绩效考核办法（2020年版）》，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由省联社核定。

2、其他人员。其他人员绩效薪酬根据《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考核办法（2020年版）》相关规定执行。

（四）薪酬延期支付情况

根据监管要求，本行对高级管理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员工实施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为3年，其中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延期支付比例按其绩效薪酬的50.1%提留，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员工薪酬延期支付比例按其绩效薪酬的40.1%提留，薪酬提留后次年按第一年30%、第二年30%，第三年40%分三年兑付。

（五）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0年度发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计1075.20万元。

九、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2020年，本行紧跟监管趋势，高度重视关联交易管理，进一步优化关联交易管理机制，加强关联交易日常监控、统计、分析与风险提示，提升关联交易管理水平，认真履行关联交易审批和披露义务，有效控制关联交易风险，确保关联交易管理机制持续有效运行。

● **1.一般关联交易情况。**一是有效实施关联方分类管理，加强关联方的动态更新。截至2020年12月末，本行关联自然人共有142人，其中内部员工共130人（包括内部员工124人、职工董事3人、职工监事3人）、独立董事2人、股东董事6人、股东监事1人、外部监事3人；关联企业组织共81户。二是持续优化关联交易管理，确保关联交易业务规范、有序开展，并按季向清远银保监报送最新的关联交易情况。截至2020年12月末，本行存量关联交易贷款300户共382笔，贷款金额在12元与3500万元之间不等，贷款用途主要是购买原材料、大宗购物、装修等。各关联交易贷款均能按时还本付息，没有出现逾期现象和发生损失情况。三是合理控制关联方授信，实行按月监测，有效保障集中度指标持续符合监管要求。截至2020年末，本行资本净额为120896.40万元，全部关联方贷款授

信余额为38089.62万元，占比31.51%；最高一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为5900万元，占比4.88%；最高一个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授信余额12544.72万元，占比10.38%。四是切实加强关联交易精细化管理，防范关联交易风险。目前本行关联方交易情况主要以按揭贷款、消费性贷款为主，风险情况可控。各关联交易均能按时还本付息，没有出现逾期现象和发生损失情况。

● 2.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担保方式	当年贷款发生额（万元）	总余额	五级分类	占资本净额比例
					（万元）		
1	广东省佛冈金鲜美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抵押	2,600.00	7,400.00	关注	6.12%
			保证	1,000.00			
2	佛冈明阳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郭灿星关联企业	抵押	500	7,120.00	关注	5.89%
			抵押	500			
			抵押	500			
3	佛冈县飞龙建材有限公司		抵押	2200	7,120.00	关注	5.89%
4	佛冈县长大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曾家路关联企业	抵押	1,100.00		关注	
5	佛冈县万兴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抵押	3,500.00	12,464.72	正常	10.31%
			抵押	2,190.00			
6	林海（英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袁永康关联企业	抵押	2,000.00	12,464.72	正常	10.31%
			抵押	1,200.00			
			抵押	2,600.00			
7	佛冈县惟德科技农业有限公司		抵押	345	3,114.60	正常	2.58%
			保证	155			
8	李远伟	董事李远伟关联企业	抵押	140	3,114.60	关注	2.58%



第九章 年度重要事项

年度重要事项

一、增持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事项

2020年9月，本行投资（增持）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8344906股，投资金额16689812元。本次增持股权后，本行持有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34844874股，占其总股本的8.97%。

二、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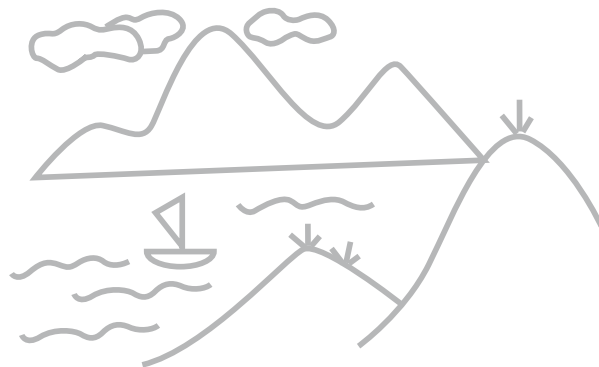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本行聘请广州正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

三、组织架构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本行完成对组织架构的调整。一是将运营部更名为会计结算部，下设事后监督中心；原属于运营部管理的财务管理中心从运营部分离，单独设立计划财务部；二是普惠金融部下设中心调整为消费金融中心、普惠贷款授信中心，原属于普惠金融部管理的三农金融中心和小微金融中心合并，成立三农小微金融部。

四、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2020年度，本行没有作为被告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第十章 社会责任报告

社会责任报告

2020年，佛冈农商银行紧紧围绕“12345”转换经营机制策略，坚持与社会共同发展，围绕国家金融政策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要求，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并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文化事业，在支农支小支微、产品和服务创新、乡村振兴、绿色信贷、精准扶贫、公益活动等方面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服务社会。

一、三农金融服务情况

佛冈农商银行作为佛冈县内规模最大、存贷款市场份额占比第一的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和农村金融主力军，大力支持佛冈经济繁荣发展，在促进城乡融合、支持乡村振兴战略上，贡献了金融力量。截至2020年12月末，佛冈农商银行各项贷款余额64.04亿元，比年初增加12.21亿元，增幅23.55%。各项贷款余额中，涉农贷款余额53.87亿元，占比84.12%，小微企业贷款余额39.28亿元，占比61.33%，其中，普惠型涉农贷款8.03亿元，比年初增加3.49亿元，增速76.75%，比各项贷款增速高53.20个百分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7.56亿元，比年初增加3.43亿元，增速83.09%，比各项贷款增速高59.54个百分点，切实发挥好支农支小金融主力军作用，为普惠金融、城乡融合发展强化资金要素保障。

（一）坚守普惠定位，坚持初心主业。

坚持支农支小支微的市场定位，大力支持实体经济、民营经济发展。一是深耕县域，做小做散，不断优化和创新普惠系列信贷产品，推行“信贷工厂”模式，全员营销、全员作战，大力发展大零售业务。截至2020年末，佛冈农商银行大零售贷款余额占各项贷款余额的47.78%，持续提高了普惠类贷款占比，有效发挥了普惠金融的作用。二是大力支持实体经济，更多地将信贷资源配置到信贷资金需求3000万或以下的中小微企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重点领域，实行“深耕本土、拓展区域”的有效营销策略，为客户提供一揽子“融资+融智”的金融服务。截至2020年末，佛冈农商银行累计发放应收账款贷款70笔，贷款金额58585万元。三是开展“访百万企业，助力实体经济”行动，走访县内企业，了解企业的经营情况和融资需求，解决“信息不对称”带来的融资难问题，为助力佛冈实体经济发展贡献金融力量。四是“接地气”地创新金融产品，制定多个符合市场所需的金融产品，如“入园易”10笔，贷款金额3590万元；“订单贷”11笔，贷款金额4200万元，并与佛冈县两个重点园区“广佛产业园”和“聚宝工业园区”达成业务合作。五是与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签订推进小微企业转

贷款合作协议，将资金专门用于投放小微企业，进一步拓宽小微企业融资渠道，降低小微企业贷款成本，扶持小微企业稳健发展。六是结合佛冈全域旅游战略，加大金融投入，助力全县旅游产业上档次、显特色、高品质，建成全域旅游示范区，截至2020年末，累计发放旅游业贷款5笔，贷款金额8680万元。

（二）普及现代农村，健全金融体系。

佛冈农商银行通过加快推进贫困地区支付服务基础设置建设、优化网点布局、升级农村金融基础服务，打通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一是网点覆盖面广。本行从方便农户、服务农户角度出发，网点建设深入基层和偏远地区，在辖内的23间网点中，分布在乡镇地区的网点有12间，网点分布广泛。二是金融电子机具布设率高。本行在农村金融电子机具布放数达（含助农取款机、ATM、CRS、POS机等）175台，贫困乡镇的农村金融电子机具布放率达100%，金融服务覆盖了全县各乡镇。三是继续实行个人网上银行、手机银行转账免收手续费，减轻农户资金周转的负担。四是着力开展乡村金融服务站建设，为农户提供基础金融服务。截至2020年末，由佛冈农商银行参与建设的金融服务站共有90个，覆盖全县78个行政村（片区）、12个居委（社区）。五是创新科技金融，提升服务质量。积极发展手机银行、“鲜特汇”扫码支付等移动支付，让农村农业和农民能够享受便捷的移动办贷等金融服务。

（三）助力乡村振兴，推进产业兴旺。

一是大力支持乡村龙头企业发展。截至2020年末，本行龙头企业存量贷款7395万元，有效支持了龙头企业的生产经营与发展。二是涉农贷款持续增长。截至2020年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538727.92万元，比年初增加113290.14万元，占各项贷款的84.12%；小微企业贷款余额392768.30万元，比年初增加85181.11万元，占各项贷款的61.33%，为乡村振兴提供强而有力的信贷支持。三是扶持优势产业做大做强。本行积极利用信贷定制产品为各类涉农生产经营提供有力的信贷支持，使金融资源更多向“一镇一业”、“一村一品”等专业化生产模式倾斜，促进特色产业兴旺，助推佛冈县农业转型升级，为佛冈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强有力的金融支撑。四是创新金融产品。为促进当地生猪养殖业健康发展，本行创新推出“乡村振兴--宝猪贷”、“乡村振兴--宝桔贷”贷款，加大对生猪养殖行业的信贷支持，解决柑桔种植企业和果农的后顾之忧。截至2020年12月末，累计发放宝猪贷18笔，贷款金额655万元；累计发放宝桔贷13笔，贷款金额465万元。

（四）全力以赴支持，落实精准脱贫，打造金融服务新体系。

一是做实“千行千村”结对共建工作，各党支部积极加强与当地村委的沟通

交流，共同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并就支部规范化建设、党支部基础工作等内容加强沟通，共同促进党建工作发展。二是坚持扶贫与扶智相结合，积极开展送金融知识下乡、反假币宣传教育、普及普惠金融贷款创业知识等主题活动，开拓贫困户思想，增强结对村民自我造血能力，早日脱贫。三是全新推出“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贫困户”的蛋鸡模式扶贫贷款，提高贫困户自我发展能力和自我造血能力。截至2020年12月末，佛冈农商银行发放蛋鸡模式扶贫贷款341笔，金额1023万元；累计发放产业扶贫贷款555笔，金额1841万元。四是大力支持农业现代化，以“鸡舍、牛舍、猪舍”三舍改造贷款投放为重点，支持农户、农业企业对主要生产基础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助其实现大规模科学养殖。

（五）解放“坐商”思想，拓宽金融渠道。

一是通过与地方政府的合作，结合政府部门扶持当地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推出“妇女创业”信贷产品。截至2020年12月末，累计发放妇女创业贷款261笔共2211万元。二是联合团市委、团县委推出无抵押的青年创业小额贴息贷款，解决农村青年创业融资难问题，加快复工复产。截至2020年12月末，累计发放青年创业贷款15笔共218万元。三是做好“三权”流转推广工作，创新建立了宅基地、土地经营权贷款和林权抵押担保贷款信贷产品，解决农户融资难的问题。截至2020年12月末，累计发放“宅基地”15笔，共670万元；土地经营权贷款42笔，共2566万元；林权抵押贷款54笔，累计发放贷款10220万元。四是推出一系列普惠产品，产品覆盖各类实体经济、民营企业主体。截至2020年12月末，累计发放“普惠农家”241笔，共6915万元；累计发放“普惠商家”902笔，共31372万元；累计发放“普惠企业”49笔，共8190万元。

（六）推进服务创新，提升金融便利。

一是开通“不动产登记+金融服务”便民服务窗口。缩减银行、客户办事时间，提高贷款效率。二是正式开启佛冈县个人信用报告商业银行代理自助查询模式，更好地向社会公众提供安全、便捷、高效的个人信用报告查询服务。

（七）运用再贷款政策，加大资金支持。

本行积极运用支农专用再贷款政策，加强对社会民生重点领域金融支持，主动加强与有关医院、医疗科研单位及企业的服务对接，积极满足卫生防疫、医药产品制造及采购、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科研攻关等方面的合理融资需求，截至2020年12月末，累计向符合要求的企业或个人发放支农贷款合计35546万元、支小再贷款3680万元。

二、绿色信贷发展情况

佛冈农商银行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部署，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促进绿色信贷发展，根据《绿色信贷指引》（银监发〔2012〕4号）的有关规定，本行制定并实施了《佛冈农商银行绿色信贷发展战略》《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信贷实施细则》，加大对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循环经济的支持，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优化信贷结构，提高服务水平。截至2020年12月末，佛冈农商银行绿色信贷贷款余额14570.00万元，比年初增加4110万元，增速24.33%，比各项贷款增速高0.78个百分点。报告期内，新增绿色信贷贷款2户，贷款余额3575万元。

一是明确在授信过程中对客户的环境和社会风险进行动态评估，在贷款“三查”、贷款定价等方面采取差别化的风险管理措施。二是做好环境和社会方面的合规调查，制定合理的授信额度。三是推出并实施《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碳排放权质押贷款管理办法》，执行“碳排放权质押贷款”，帮助企业盘活碳配额资产，促进企业改进生产工艺，减少污染物排放，做环境友好型企业。四是持续加大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支持力度，创新融资渠道，量身订做符合客户实际、更优质、更便捷、更全面的金融服务。五是支持“去产能”政策工作。对新增产能过剩行业的贷款严把政策界限，严格准入标准，严守审贷关口，加强总量控制。同时，淘汰“两高一剩”行业，加强绿色信贷执行情况的内控考核。六是加大对绿色金融的宣传力度。积极宣传绿色金融，推动形成发展绿色金融的广泛共识。

三、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执行情况

2020年，本行努力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保持金融体系稳定，保障金融消费者财产安全权、知情权、自主选择权等权益，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和难点问题，持续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宣传活动，努力提高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有效性。

一是充分利用点多面广的优势，通过设立“金融知识咨询处”，LED播放、摆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在网点做好日常金融知识宣传工作。二是加强户外宣传力，通过开展“送金融知识进厂区”“送金融知识进乡村”“送金融知识进社区”、“送金融知识进校园”等活动，普及金融知识，增强金融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风险责任意识。截至2020年末，本行共组织开展各类金融知识宣传活动近20次，积极主动地履行社会责任。三是落实金融消费者投诉工作。2020年，本行未收到不廉洁自律、不规范经营、员工涉及社会融资行为等违规

违纪信访事件，共收到1宗表扬、1宗投诉、2宗建议和13宗咨询。其中1宗表扬为客户表扬本行某支行员工帮忙找回其丢失的现金；1宗投诉为客户投诉本行员工未告知其需要补交年费事宜，已及时向客户做好解释，客户已撤销投诉；2宗建议主要是建议本行的个别网点增加对外营业窗口；13宗咨询均为业务类咨询，工作人员已及时解答客户疑问。四是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年度专项审计，真实评价上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工作取得的成效和存在的不足。

四、公益与慈善活动

作为佛冈本土银行、佛冈人民的银行，本行以为佛冈经济谋发展，为佛冈人民谋幸福为使命，积极参加社会慈善公益活动。2020年，本行积极开展各项精准扶贫节日活动，慰问困难家庭活动，为困难家庭送去节日祝福和慰问品；积极配合政府开展创文创卫活动，被授予2018-2019年度“县级文明单位”荣誉称号；积极开展各项爱心捐赠与公益活动，连续六年为贫困儿童进行捐助；参加广东扶贫济困日“6.30”捐款活动，发动员工热情捐款，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大力支持汤塘镇30户建档贫困户安装自来水，支持迳头镇20户建档贫困户购买电视机，挂扶村落49名贫困户“满意”率为100%；自觉遵从税收政策，积极履行各项纳税义务，纳税6408.58万元，比上年增幅17.80%，以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向企业“输血”，为抗疫“送暖”为佛冈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

2020年，本行荣获“2019年度全国金融系统青年五四奖章集体”、“十佳纳税企业”等称号；本行志愿服务队荣获“先进志愿服务队”称号。





第十一章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年度 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监事会对本年度报告提出 书面审核意见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有关规定的相关要求，我们作为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全面审核《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后认为：

1、本行严格按照现行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所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本行在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2、《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是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由广州正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真实的。

3、我们保证《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本报告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符合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能够反映本行的实际情况。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本页无正文,本页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之签字页)续上页

全体董事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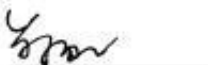
(王磊珊):



(于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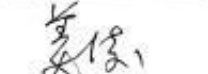
(蔡伟斌):



(姜永宏):



(姜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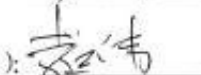
(曾家路):



(刘升威):



(李远伟):



(郭灿星):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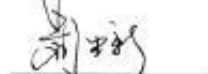
(于翔):



(蔡伟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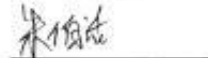
(刘建新):



(黄爱萍):



(朱伯活):



(梁金霞):



(曾艳秀):



关于对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的通知》(银监发〔2013〕34号)、《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银监发〔2012〕22号)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本行监事会对2020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本行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广州正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包括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附注,符合《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的通知》(银监发〔2013〕34号)的有关要求。

3、本行2020年年度报告包括基本信息、党建工作情况、财务概要、经营情况与发展计划、风险管理情况、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公司治理情况、年度重要事项、社会责任报告等内容,语言通俗易懂,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佛冈农商银行2020年的经营状况。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31日





第十二章 年度审计报告

防伪编号: 00202021030047489953
报告文号: 正审字B(2021)第1011号
委托单位名称: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清远
事务所名称: 广州正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1-03-12
签名注册会计师: 邓洁
陈雯



报告防伪查询二维码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广州正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 020-83361143
传 真: 020-83195032
通讯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268号1301、1302房
电子邮箱: gzzdcpa@163.com
事务所网址: www.zdcpa.com.cn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20-83063940、83063583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gdicpa.org.cn>

广州正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GUANGZHOU ZHENGD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审计报告

正审字B(2021)第1011号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冈农商银行”)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佛冈农商银行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佛冈农商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事项

2019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由其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于2020年3月05日发表了无保留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佛冈农商银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佛冈农商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佛冈农商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佛冈农商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佛冈农商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

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佛冈农商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广州正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广州市东风中路广州交易广场13楼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03月12日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1	900,370,666.84	794,077,570.85	负债:	32		
贵金属	2			向中央银行借款	33	413,073,000.00	
存放同业款项	3			银行存款	34	9,350.40	6,019.69
拆出资金	4	744,447,974.14	639,614,686.4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35	450,000,000.00	3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1,270,000,000.00	350,000,000.00	拆入资金	36	250,000,000.00	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8	297,538,000.00	699,600,000.00	吸收存款	39	527,310,000.00	505,000,000.00
应收款项投资	9	50,945,768.10	695,657,641.45	应付职工薪酬	40	9,484,548.41	7,817,459.17
应收利息	10	73,864,591.82	54,830,834.84	应交税费	41	36,775,062.25	31,675,888.38
其他应收款	11	6,997,878.11	601,604.01	应付利息	42	30,477,511.70	35,162,496.76
固定资产	12	6,214,860,111.21	5,034,987,884.09	应付股利	43	83,787,811.36	78,131,257.36
无形资产	13	203,909,812.00	187,220,000.00	其他应付款	44	37,330.40	37,359.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预计负债	45	986,547.36	2,096,794.14
其他资产	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		
资产总计	16	150,152,215.80	141,094,367.11	其他负债	47		
	17			所有者权益:	48		
	18			实收资本(股本)	49	1,987,864.72	-131,601.12
	19			其他权益工具	50	11,288,995.29	8,879,162,673.44
	20			资本公积	51		
	21			盈余公积	52	476,001,350.00	476,001,350.00
	22			未分配利润	53	227,179,121.55	224,103,602.05
	23			其他综合收益	54		
	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	91,780,180.67	78,684,317.97
	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	178,778,046.43	152,846,109.49
	26				57	230,259,123.93	224,208,539.58
	27				58		
	28				59		
	29				60		
	30				61	1,203,997,822.28	1,156,643,919.09
	31	12,492,993,114.72	10,035,809,592.53		62	12,492,993,114.72	10,035,809,592.5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行次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377,441,832.18	336,794,638.39
(一) 利息净收入	2	351,373,647.95	294,651,384.43
利息收入	3	469,972,248.79	403,384,001.66
利息支出	4	118,598,600.84	108,732,617.23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4,889,262.41	5,378,492.9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8,490,319.50	8,389,372.0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3,601,057.09	3,018,879.10
(三)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20,666,820.82	36,301,589.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五)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六) 其他业务收入	12	512,100.92	467,163.89
	13		
二、营业支出	14	260,748,821.02	166,659,379.24
(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	2,000,949.92	1,869,370.47
(二) 业务及管理费	16	139,756,338.33	134,063,993.52
(三) 资产减值损失	17	67,991,532.77	30,726,015.25
(四) 其他业务成本	18		
	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	167,693,011.08	170,148,259.95
加：营业外收入	21	1,079,747.10	840,773.93
减：营业外支出	22	144,729.24	37,885.85
	23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4	168,628,028.94	170,951,139.03
减：所得税费用	25	37,968,344.25	40,153,239.20
	26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	130,659,684.69	130,797,899.83
	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1.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损益	31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应享有的份额	32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4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6		
4.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有效套期部分	37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		
6. 其他应计入综合收益的项目	39		
	40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		
八、每股收益：	42		
(一) 基本每股收益	4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附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	25,437,668.40	2,810,273.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	1,757,360,954.78	1,075,057,366.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	413,075,000.00	-3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4,051,437,868.40	2,052,889,273.07
向中央银行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	300,000,000.00	655,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	-417,482,614.47	37,738,444.3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	404,654,183.18	378,439,390.50	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2,476,119.64	80,916,988.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	2,777,566,257.66	3,687,414,344.9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	1,200,644,079.86	988,551,189.8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1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9	-365,954,296.21	677,548,341.4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	-
向中央银行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0	167,938,000.00	693,10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	116,543,103.93	146,231,775.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96,432,257.69	82,448,662.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	85,680,243.00	68,000,295.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63,738,024.61	54,401,209.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6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35,871,750.32	118,931,028.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	1,315,522,920.20	2,169,276,307.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	85,680,243.00	68,000,29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	1,462,043,337.46	-581,861,862.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	-85,680,243.00	-68,000,295.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	4,118,000,000.00	2,355,000,000.00	五、现金流量净增加额	41	959,880,079.93	-322,483,713.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	115,028,656.72	135,032,670.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	587,449,226.70	909,932,94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0		235,047.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	1,546,529,006.63	587,449,226.7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	4,233,953,453.93	2,790,267,717.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	4,028,000,000.00	2,045,000,000.0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持续经营

本行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以及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本行目前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和《关于印发广东省农商行(农信社)2020年年终决算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粤农信联发[2020]293号)的规定。

(二) 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及股份支付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各项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其后如果发生减值,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 现金等价物

现金资产包括库存现金、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存放同业的活期款项及合同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和合同期限三个月以内拆放同业款项。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自购买日起三个月以内到期的短期国债、金融债券等债券投资。

(六)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本行的金融资产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2.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3.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本行已经经济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 金融资产

本行持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本行将尚未到期的某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本会计年度内出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或重分类金额占出售或重分类前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余额10%以上的，应当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不超过三个月，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本行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3.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类投资，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主要包括按规定发放的各类贷款、信用卡透支、贴现、贸易融资以及垫款等。本行的贷款及业务范围主要为当地农民、农业、农村和社区经济发展提供金融服务。

应收款项类投资主要核算无活跃市场的债务工具投资，如凭证式国债、次级债券、定向票据、购入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等。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长期股权投资等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可供出售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八)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应当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辨认

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对于浮动利率，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以组合评价方式来检查减值情况的金融资产组合而言，未来现金流量之估算乃参考与该资产组合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确定。本行会对作为参考的历史损失经验根据当前情况进行修正，包括加入那些仅存在于当前时期而不对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产生影响的因素，以及去除那些仅影响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的情况但在当前已不适用的因素。本行会定期审阅用于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的方法及假设。

本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九) 金融负债

本行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存款及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行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分成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管理层就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所有公允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根据合同条款发生的利息计入利息支出。

2. 财务担保合同

本行主要提供信用证、保函和承兑等财务担保合同。财务担保合同按收取的担保费作为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列入“其他负债”。收取担保费在合同期内分摊入账，计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随后按照的初始公允价值减累计摊销金额和本行预计由于履行担保责任所需计提的减值准备孰高进行后续计量，增加的财务担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其他金融负债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存款和其他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十)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对包含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金融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应当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入账。

2. 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不同情况分别采取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1)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

(2)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法核算。子公司是指本行能够对其实施控制，即有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被投资单位。

(3)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应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按照附注四第16点资产减值准备所述的方法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应当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标准及确认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单位价值在5000元（不含5000元）以上的有形资产。下列物品，不论单位价值大小，均为低值易耗品：密押机、点钞机、铁皮柜、保险柜、打捆机、计息机、记账机、验钞机、鉴别仪、微机及打印机、打码机、压数机、打礼机等。固定资产仅在与具有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的计价及折旧

本行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项目	残值率%	使用年限	折旧率%
一	房屋、建筑物	0	20、25年	4%、5%
二	机器设备	0	3-10	33.33-10%
三	运输工具	0	4年、5年	25%、20%
四	电子设备	0	3	33.33
五	家具及其他设备	0	5年、6年	20%、16.67%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应当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后续支出，应当确认为当期费用。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照附注四第16点资产减值准备所述的方法处理。

(十四)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的资本性资产，以实际成本入账。成本包括材料、设备的购置成本、建设费

用及其他相关直接费用,以及建设期间用于在建工程的借款的利息费用与汇兑损益。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利息的资本化。

公司以是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作为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对已交付使用尚未办理移交手续的按估计价值入账。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按照附注四第16点资产减值准备所述的方法处理。

(十五)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行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本行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计算机软件。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合同规定的付款期限超过3年(含3年)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各期付款额的现值之和确定。本行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将其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附注四第16点资产减值准备所述的方法处理。

当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本行带来经济利益时,将该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予以转销。

(十六)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行对除金融资产和抵债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行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以及其他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公允价值与相关贷款本金和已确认的利息及减值准备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当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处置抵债资产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抵债资产取得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进行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的,同时结转减值准备。

(十八) 职工薪酬

本行的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补充医疗保险费、

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期间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应付职工薪酬中的保险费及公积金根据有关规定,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本行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行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职工提出自愿接受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本行的内部退养福利是对未达到国家规定退休年龄,经本行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体系的员工支付的各项福利费用。本行自内部退养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达到国家正常退休年龄止,向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员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于资产负债表日,内部退养福利义务由本行管理层使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进行估算,预期未来现金流出额按与内部退养福利负债期限相似的国债收益率折现,确认为负债。

(十九)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在与教育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有关收入的全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按以下原则确认:

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于产生时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损失。如果本行对未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由于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变动也记入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类似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利息收入将按原实际利率和减值后的账面价值计算。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已提供有关服务后且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计时,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3. 其他业务收入

根据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收入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二十)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和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二十一)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额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本行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行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为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产生：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二) 关联方

1. 关联方包括关联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在财务和经营决策中，如果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则他们之间存在关联方关系；如果两方或多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则他们之间也存在关联方关系。

下列各方构成企业的关联方：

(1) 母公司；

(2) 子公司；

(3)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4) 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5) 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6) 合营企业；

(7) 联营企业；

(8) 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 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 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本行与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 关联交易分为一般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

一般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1%以下，且该笔交易发生后本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下的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1%以上，或本行与一个关联方发生交易后本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上的交易。

计算关联自然人与本行的交易余额时，其近亲属与本行的交易合并计算；计算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与本行的交易余额时，与其构成本行客户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与本行的交易合并计算。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一) 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本年度无该情况。

(二)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事项说明

本年度无该情况。

六、税项

(一) 本行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1. 增值税—按应税收入的3%、5%、9%计缴增值税。
2.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缴增值税额的7%缴纳。
3. 教育费附加—按应缴增值税额的3%缴纳。
4. 地方教育附加—按应缴增值税额的2%缴纳。
5.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企业所得税。

(二) 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1.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2020年第22号)的规定：

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于2019年12月31日执行到期的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86号)和《关于金融企业涉农贷款和中小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85号),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金融企业准予当年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金计算公式如下:准予当年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金=本年末准予提取贷款损失准备金的贷款资产余额×1%-截至上年末已在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金的余额。

金融企业按上述公式计算的数额如为负数,应当相应调增当年应纳税所得额。

3.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91号):自2018年9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向小微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4.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告》(2020年第22号)的规定:自2017年12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小微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于2019年12月31日执行到期的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如无特别注释,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现金	67,962,616.90	69,251,406.75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832,407,049.94	724,377,164.10
缴存财政性存款	1,000.00	449,000.00
合计	900,370,666.84	794,077,570.85

[注]本行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存款范围,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和保证金存款的法定准备金,此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2. 存放同业款项

(1) 按项目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存放商业银行投资	12,704,435.43	245,000,000.00
存放商业银行其他	1,032.30	1,134.69
存放省联社清算	197,333,793.84	128,209,877.59
存放省联社投资	250,000,000.00	270,000,000.00
存放县联社其他	0.00	3,699.13
存放农村商业银行投资	300,000,000.00	0.00
存放农村商业银行其他	8,737.57	0.00
减:减值准备	15,600,025.00	3,600,025.00
合计	744,447,974.14	639,614,686.41

(2) 按存放境内、境外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744,447,974.14	639,614,686.41
存放境外同业	0.00	0.00
合计	744,447,974.14	639,614,686.41

说明:①截至2020年12月31日,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股东的存放同业款项余额: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50,000,000.00元。

②存放商业银行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前的账面余额12,704,435.43元是存放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余额,占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余额比例为1.67%。基于该项投资出现风险情况,本行已对该项非信贷资产计提减值准备12,704,435.43元。

3. 拆出资金

(1) 按项目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拆放银行业非存款类金融机构	620,000,000.00	200,000,000.00
借出其他金融性公司	65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1,270,000,000.00	350,000,000.00

(2) 按拆放境内、境外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拆放境内同业	1,270,000,000.00	639,614,686.41
拆放境外同业	0.00	0.00
合计	1,270,000,000.00	350,000,000.00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质押式买入返售债券	257,558,000.00	699,600,000.00
合计	257,558,000.00	699,600,000.00

5.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银行理财产品	50,945,768.10	490,611,566.68
其他应收款项类投资	0.00	205,042,074.77
合计	50,945,768.10	695,653,641.45

6. 应收利息

(1) 按项目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存放省联社应收利息	161,416.67	280,130.55
存放市联社应收利息	0.00	0.00
存放县联社应收利息	0.00	0.00
存放农村商业银行应收利息	148,750.00	0.00
存放商业银行应收利息	0.04	6,478,111.88
拆放同业应收利息	3,979,055.08	368,680.61
同业借出应收利息	12,625,415.48	1,249,444.69
债券应收利息	0.00	0.00
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	20,084.04	1,238,586.65
农户贷款应收利息	144,852.28	39,213.00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应收利息	0.00	336.67
农村企业贷款应收利息	633.33	19,445.40
非农贷款应收利息	10,633.21	6,429.36
债券应收利息	47,178,965.50	37,166,567.86
其他应收款项类投资应收利息	0.00	0.00
贷款应计利息	9,636,407.19	8,075,509.17
减: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41,621.00	41,621.00
应收利息净额	73,864,591.82	54,880,834.84

[注]应收贷款利息系逾期90天(含90天)以内的应收利息;90天以上利息,本行根据核算规范,由系统自动结转至表外科目核算。

(2) 应收利息变动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小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54,880,834.84	717,645,029.45	698,661,272.47	73,906,212.82

7. 其他应收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保证金、押金	45,600.00	45,600.00
代垫诉讼费	272,903.00	624,464.28
财政性资金垫款	153,131.88	0.00
其他(财务系统专用)	6,867,198.44	295,348.00
应收利息增值税	20,402.81	6,245.40
其他	16,935.98	8,240.33
减: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78,294.00	378,294.00
其他应收款净额	6,997,878.11	601,604.01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明细项目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农户贷款	2,552,435,139.84	2,143,815,608.56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4,914,000.00	6,800,000.00
农村企业贷款	2,829,930,018.72	2,103,762,114.63
非农贷款	254,480,222.77	288,914,019.53
银行承兑汇票(特)贴现资产	762,491,143.9	640,314,702.65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404,250,525.23	5,183,606,445.37
减: 贷款损失准备	189,390,414.02	148,618,561.28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6,214,860,111.21	5,034,987,884.09

(2) 按照地区分布情况

分支机构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营业部	613,510.17	95.797%	515,621.20	99.47%
高岗支行	31.17	0.005%	2,739.44	0.53%
石角支行	1,847.98	0.289%	0.00	0.00
龙山支行	2,762.39	0.431%	0.00	0.00
民安支行	20.00	0.003%	0.00	0.00
涌塘支行	22,253.34	3.475%	0.00	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40,425.05	100.00%	518,360.64	100.00%

分支机构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减: 贷款损失准备	18,939.04		14,861.86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621,485.96		503,498.78	

(3) 按照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名称	2020年12月31日(万元)	2019年12月31日(万元)
2.1 农、林、牧、渔业	21,122.80	18,063.52
2.2 采矿业	1,879.93	2,025.00
2.3 制造业	141,828.79	94,363.03
2.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8,079.76	10,151.99
2.5 建筑业	27,817.75	17,181.29
2.6 批发和零售业	85,513.20	67,703.55
2.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70.51	184.37
2.8 住宿和餐饮业	21,930.21	14,597.07
2.9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535.00	1,748.00
2.10 金融业	0.00	0.00
2.11 房地产业	14,294.50	19,560.10
2.1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927.63	8,022.52
2.1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0.00	0.00
2.1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20.00	180.00
2.15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496.95	1,094.20
2.16 教育	2,895.41	81.60
2.17 卫生、社会工作	95.00	10.00
2.1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820.00	0.00
2.19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350.40	0.00
2.20 国际组织	0.00	0.00
2.21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220,704.72	199,382.75
2.22 买断式转贴现	75942.49	64,011.65
2.23 买断其他票据类资产	0.00	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40,425.05	518,360.64
减: 贷款损失准备	18,939.04	14,861.86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621,486.01	503,498.78

(4) 信贷资产按担保方式分类明细: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万元)	2019年12月31日(万元)
信用贷款	46,986.36	32,334.20
保证贷款	64,493.95	17,443.50
质押贷款	422,616.46	367,499.72
抵押贷款	106,328.28	101,083.0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40,425.05	518,360.44
减: 贷款损失准备	18,939.04	14,861.86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621,486.01	503,498.78

(5) 贷款损失准备明细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和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余额
单项计提专项准备贷款类	-565,000.00	0.00	0.00	-565,000.00
组合计提专项准备贷款类	6,055,526.91	26,252,768.19	27,223,593.11	5,084,701.99
其他贷款损失准备贷款类	143,128,034.37	41,742,677.66	0.00	184,870,712.03
贷款损失专项准备贷款类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48,618,561.28			189,390,414.02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股权投资成本	203,909,812.00	187,220,000.00
合计	203,909,812.00	187,220,000.00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广东阳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7,400,000.00	87,400,000.00

广东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689,812.00	32,000,000.00
广东连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820,000.00	17,820,000.00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社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3,909,812.00	187,220,000.00

说明：2020年本行增持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投资金额16,689,812元，增持后合计持有阳山农商银行股34,844,874股，持股比例为8.97%。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债券成本	2,160,000,000.00	1,110,000,000.00
债券利息调整	14,459,513.82	14,368,315.66
债券应计利息	509,917.88	0.00
同业存单成本	370,000,000.00	280,000,000.00
同业存单利息调整	-6,327,825.83	-5,587,797.68
合计	2,538,641,605.87	1,398,780,517.98

1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类别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19年12月31日	156,501,576.45	6,063,526.15	13,873,230.08	6,722,819.76	5,307,257.77	188,468,410.21
本年增加	15,843,199.38	249,177.79	1,628,649.00	6,311,022.23	5,820.00	23,437,868.40
本年减少	0.00	228,851.00	467,000.00	115,744.33	2,719,829.80	3,531,425.13
2020年12月31日	172,344,775.83	6,083,852.94	14,434,879.08	12,918,097.66	2,593,247.97	208,374,853.48
累计折旧:						
2019年12月31日	25,755,961.74	3,508,295.78	11,901,884.96	4,065,592.33	2,142,308.29	47,374,043.10
本年增加	9,161,119.27	921,550.84	1,231,699.34	817,114.65	662,613.95	12,794,098.05
本年减少	0.00	228,851.00	467,000.00	115,744.33	1,136,908.14	1,948,503.47
2020年12月31日	34,917,081.01	4,200,995.62	12,666,584.3	4,766,962.65	3,688,014.1	58,219,637.68
净额:						
2019年12月31日	130,745,614.71	2,555,230.37	1,971,345.12	2,657,227.43	3,164,949.48	141,094,367.11
2020年12月31日	137,198,843.82	1,644,708.32	2,119,550.45	5,547,049.54	3,645,063.67	150,155,215.80

12. 在建工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利鑫综合大楼监控中心工程	0.00	140,400.00
合计	0.00	140,400.00

13. 无形资产

项目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原始金额:				
土地使用权	732,514.24	0.00	0.00	732,514.24
合计	732,514.24	0.00	0.00	732,514.24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732,514.24	0.00	0.00	732,514.24
合计	732,514.24	0.00	0.00	732,514.24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14. 长期待摊费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租金	6,339,583.34	6,764,583.34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0.00	275,264.24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0.00	641,458.33
合计	6,339,583.34	7,681,305.91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	34,901,907.49	31,476,779.88
合计	34,901,907.49	31,476,779.88

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借入支农再贷款	355,460,000.00	0.00
借入小微企业再贷款	36,800,000.00	0.00
借入特殊目的工具贷款	20,815,000.00	0.00
合计	413,075,000.00	0.00

17. 联行存放款项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网银POS系统待清算	-400.01	-400.01
清算资金其他	9,750.41	6,419.70
	<u>9,350.40</u>	<u>6,019.69</u>

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联社存放本金	350,000,000.00	360,000,000.00
农村商业银行存放本金	100,000,000.00	0.00
	<u>450,000,000.00</u>	<u>360,000,000.00</u>

19. 拆入资金

(1) 按项目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同业借入本金	250,000,000.00	50,000,000.00
	<u>250,000,000.00</u>	<u>50,000,000.00</u>

(2) 按境内、境外拆入款项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境内拆入款项	250,000,000.00	50,000,000.00
境外拆入款项	0.00	0.00
	<u>250,000,000.00</u>	<u>50,000,000.00</u>

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质押式卖出回购债券	537,310,000.00	505,000,000.00
	<u>537,310,000.00</u>	<u>505,000,000.00</u>

21. 吸收存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活期存款	2,992,265,666.96	2,147,794,280.97
单位定期存款	55,650,748.88	56,293,697.25
个人活期存款	1,304,133,788.95	1,327,843,928.47
个人定期存款	3,165,981,937.26	2,813,154,403.95
银行卡存款	1,826,462,846.45	1,456,477,402.75

应解汇款	4,119.62	78,000.00
保证金	140,049,305.83	15,545,745.78
合计	<u>9,484,548,413.95</u>	<u>7,817,187,459.17</u>

22. 应付职工薪酬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基本工资	0.00	0.00
绩效工资	19,325,800.00	16,187,200.00
应付福利	9,694,365.45	7,094,228.46
其他	3,056,089.91	2,786,908.51
工会经费	518,613.40	584,161.10
辞退福利	3,430,193.49	4,428,370.29
其他应付职工薪酬	750,000.00	595,020.02
合计	<u>36,775,062.25</u>	<u>31,675,888.38</u>

23. 应交税费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8,888,965.64	33,760,520.82
增值税	1,401,800.18	1,245,896.64
城建税	70,090.01	62,294.83
教育费附加(包括地方教育费附加)	70,090.01	62,294.83
土地使用权	0.00	145.24
个人所得税	37,679.28	19,043.55
代扣利息税	0.00	27.30
房产税	5,697.58	3,689.15
其他税费	3,189.00	8,584.40
合计	<u>30,477,511.70</u>	<u>35,162,496.76</u>

24. 应付利息

(1) 按项目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借入支农再贷款应付利息	252,387.41	0.00
借入小企业再贷款应付利息	25,300.00	0.00
联社存放款项应付利息	765,444.44	2,265,347.22
农村商业银行存放款项应付利息	470,569.44	0.00

同业借入应付利息	175,000.00	54,166.68
质押式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应付利息	425,002.68	197,341.14
单位活期存款应付利息	284,130.87	218,777.35
活期储蓄存款应付利息	10.84	17.51
结算账户存款应付利息	120,199.33	126,638.50
整存整取应付利息	584,911.79	335,872.10
通知存款应付利息	937.11	1,361.31
整存整取应付利息	70,429,080.79	70,518,454.17
零存整取应付利息	14,422.13	20,700.70
定活两便应付利息	33.25	31.55
个人大额存单应付利息	7,063,398.74	1,869,359.57
单位大额存单应付利息	196,250.00	116,250.00
单位银行卡活期存款应付利息	0.00	0.00
个人银行卡活期存款应付利息	141,134.64	122,833.39
个人银行卡定期存款应付利息	2,799,173.37	2,283,217.0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应付利息	21,161.64	140.98
担保贷款保证金应付利息	1,805.40	528.42
保证金存款应付利息其他	7,457.49	219.72
合计	83,787,811.36	78,131,257.36

(2) 应付利息变动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小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78,131,257.36	114,044,291.24	119,700,845.24	83,787,811.36

25. 应付股利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股利	37,330.40	37,359.06
合计	37,330.40	37,359.06

26. 其他应付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其他待转手续费	0.00	436.12
出纳长款	10.00	10.00
ATM长款	210.00	310.00
暂收款项	117,325.44	31,605.15
待结算款项	280.00	0.00
保证金或押金	363,104.00	618,052.77

其他(财务系统专用)	297,901.77	1,234,512.92
商户入账挂账户	2.00	0.00
其他	208,114.15	211,867.18
合计	986,947.36	2,096,794.14

27. 其他负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待结算财政拨款项本金	2,339,498.80	318,583.19
未确认融资费用	-351,634.08	-450,184.31
合计	1,987,864.72	-131,601.12

28. 实收资本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比例
法人投资股	219,003,947.00	0.00	0.00	219,003,947.00	46.01
职工自然人投资股	23,014,015.00	614,241.00	675,262.00	22,952,994.00	4.82
其他自然人投资股	233,983,388.00	15,235,670.00	15,174,649.00	234,044,409.00	49.17
合计	476,001,350.00	15,849,911.00	15,849,911.00	476,001,350.00	100.00

说明:上述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476,001,350.00元,于2019年8月14日经广东百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穗百会验字(2019)第008号)验证确认。

29. 资本公积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资本(股本)溢价	225,103,602.05	2,075,519.50	0.00	227,179,121.55
合计	225,103,602.05	2,075,519.50	0.00	227,179,121.55

30. 盈余公积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78,684,317.97	13,109,112.60	13,249.90	91,780,180.67
合计	78,684,317.97	13,109,112.60	13,249.90	91,780,180.67

31. 一般风险准备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净利润提取	152,612,589.49	26,131,936.94	0.00	178,744,526.43
一般风险准备金其他	33,520.00	0.00	0.00	33,520.00
合计	152,646,109.49	26,131,936.94	0.00	178,778,046.43

按照财政部《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和《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财金[2007]23号)的规定,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也可以用于弥补亏损或转作未分配利润。

32. 未分配利润	2020年	2019年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224,208,539.58	171,778,541.7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269,048.07	26,255,805.43
其中:调整以前年度损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69,048.07	26,255,805.43
转入“应付股利”金额	0.00	0.00
调整后本年初余额	224,477,587.65	198,034,347.15
本年增加数	130,659,684.69	130,797,899.83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30,659,684.69	130,797,899.83
本年减少数	124,878,148.41	104,623,707.40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13,065,968.47	13,079,789.98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26,131,936.94	23,543,621.97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85,680,243.00	68,000,295.45
本年年末余额	230,259,123.93	224,208,539.58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 利息净收入

(1) 利息收入

业务类别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发放贷款利息收入	293,238,094.23	229,372,786.78
其中:农户贷款利息收入	129,124,121.46	88,135,821.00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利息收入	309,663.19	399,623.45
农村企业贷款利息收入	146,964,228.15	125,485,139.48
非农贷款利息收入	15,291,304.21	13,081,405.18
贴现利息收入	13,739.85	11,566.54
其他	1,535,037.36	2,259,231.13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114,317,753.82	103,845,714.89
其中: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9,603,929.50	9,868,151.96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5,720,992.16	6,478,128.81
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10,766,767.93	6,422,053.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1,588,305.99	43,793,038.02
转贴现利息收入	21,100,932.47	22,490,681.80

一级市场同业存单利息收入	11,091,077.75	4,309,882.32
拆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44,445,748.02	10,483,778.08
债券利息收入	49,573,342.10	40,708,505.63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11,101,661.67	29,456,994.36
二级市场同业存单利息收入	1,741,396.97	0.00
合计	469,972,248.79	403,384,001.66

(2) 利息支出

业务类别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98,986,435.77	81,858,591.16
其中:单位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11,386,002.33	5,891,097.31
单位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1,163,784.72	872,706.43
个人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4,146,734.99	4,155,759.89
个人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74,311,293.34	64,208,342.37
银行卡存款利息支出	7,496,858.51	6,577,560.25
保证金存款利息支出	383,211.65	27,563.53
其他利息支出	98,550.23	125,561.38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19,612,165.07	26,874,026.07
其中: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4,769,731.07	6,661,110.88
系统内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5,113,033.33	18,261,636.09
同业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3,715,034.87	253,680.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6,014,365.80	1,697,598.53
合计	118,598,600.84	108,732,617.23

(3) 利息净收入

类别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收入	469,972,248.79	403,384,001.66
利息支出	118,598,600.84	108,732,617.23
利息净收入	351,373,647.95	294,651,384.43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类别	2020年度	2019年度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2,333,017.10	2,676,288.24
信贷业务手续费收入	478,900.76	493,732.46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3,401,944.45	2,708,367.88
担保业务手续费收入	22,524.28	0.00

账户管理费收入	20,367.97	29,565.67
其他	2,233,564.94	2,481,417.80
合计	8,490,319.50	8,389,372.05

(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类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支出	808,578.67	577,072.82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2,792,478.42	2,433,806.28
合计	3,601,057.09	3,010,879.10

(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类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490,319.50	8,389,372.0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601,057.09	3,010,879.1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889,262.41	5,378,492.95

3. 投资收益		
类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投资红利	11,197,246.45	9,492,582.61
投资买卖价差	5,484.00	0.00
其他(理财产品)	9,464,089.57	26,809,007.11
合计	20,666,820.02	36,301,589.72

4. 其他业务收入		
类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抵债资产租赁收入	0.00	0.00
其他	512,100.92	467,163.09
合计	512,100.92	467,163.09

5. 税金及附加		
类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附加税费	544,351.46	479,942.74
房产税	1,391,804.38	1,305,642.71
土地使用税	21,301.78	18,599.02
印花税	34,580.70	45,019.40
车船使用税	8,911.60	11,166.60
合计	2,000,949.92	1,860,370.47

6. 业务及管理费用		
类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934,767.11	2,104,057.54

印刷费	362,432.13	533,195.91
业务招待费	1,803,687.68	1,532,960.65
电子设备运转费	1,030,767.57	1,172,129.34
钞币运费	96,520.00	77,300.00
安全保卫费	1,936,441.56	1,181,652.10
保险费	129,913.96	179,870.08
邮电费	1,651,889.48	844,581.46
诉讼费	451,916.79	61,964.00
公证费	0.00	0.00
咨询费	178,623.00	396,536.83
审计费	30,000.00	71,000.00
研究开发费	0.00	41,659.71
公杂费	1,196,061.80	1,113,046.34
差旅费	212,716.74	519,715.95
水电费	977,593.76	992,107.68
会议费	347,916.85	244,967.90
绿化费	82,388.00	66,885.00
理(董)事会费	820.00	0.00
会费	83,000.00	133,500.00
交通工具耗用费	498,517.16	289,004.70
管理服务费	748,030.27	745,599.84
物业费	76,225.08	57,194.06
职工工资	68,638,097.90	64,339,688.96
职工福利费	4,029,560.79	3,504,136.94
职工教育经费	189,103.59	718,281.55
工会经费	1,372,761.98	1,286,793.77
劳动保护费	1,933,979.33	2,678.07
基本养老保险金	437,812.20	4,598,756.54
基本医疗保险金	583,906.86	607,586.48
工伤保险金	826.44	11,987.64
生育保险金	0.00	99,879.22
失业保险金	2,641.20	43,937.85
补充养老保险金	5,147,200.00	5,053,728.96
补充医疗保险金	3,425,962.97	3,046,365.13
其他保险金	335,064.00	97,092.00
辞退福利	623,627.65	643,046.23
住房公积金	5,698,248.00	5,275,501.00
租赁费	3,510,341.91	3,431,140.27
修理费	2,130,654.28	844,475.08
低值易耗品摊销	650,239.36	3,059,798.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0,264.24	2,346,189.59

无形资产摊销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费	11,663,439.91	11,074,849.1
存款保险费	1,878,646.32	1,273,002.47
信息系统服务费	5,320,624.21	4,195,523.44
其他费用	6,653,106.25	6,150,625.76
合计	139,756,338.33	134,063,993.52

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存放同业坏账损失	12,000,000.00	3,600,025.00
应收利息坏账损失	0.00	41,621.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1,507.28	128,694.00
贷款减值损失	55,920,025.49	26,955,675.25
合计	67,991,532.77	30,726,015.25

8. 营业外收入		
类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固定资产清理收益	26,797.21	235,047.61
长款收入	25.00	0.00
抵债资产处置收入	0.00	0.00
罚没款收入	50,169.20	50,916.98
其他	1,002,755.69	554,809.34
合计	1,079,747.10	840,773.93

9. 营业外支出		
类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抵债资产处置损失	0.00	0.00
罚没支出	1,255.01	0.00
捐赠支出	136,950.00	10,000.00
其他	6,524.23	27,300.85
合计	144,729.24	37,885.85

10. 所得税费用		
类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393,471.86	41,485,386.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25,127.61	-1,332,146.86
	37,968,344.25	40,153,239.20

(三) 现金流量情况

1. 企业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0,659,684.69	130,797,899.8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7,991,532.77	30,726,015.25
固定资产折旧	11,663,439.91	11,074,849.10
无形资产摊销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0,264.24	2,346,189.59
固定无形和其他长期资产处置、报废及盘亏的损失	-26,797.21	-234,462.6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已发行债券利息支出(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083,221.56	-106,467,089.70
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以“-”号填列)	-3,425,127.61	616,190.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367,633.44	4,430,798.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60,896.03	-4,331,869.41
其他	1,348,170,299.58	-650,820,38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243,337.40	-581,861,862.16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46,529,906.63	587,449,226.7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87,449,226.70	909,932,940.0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9,080,679.93	-322,483,713.3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现金		
其中: 库存现金	67,962,616.90	69,251,406.75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61,223,726.02	139,983,108.55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存放同业活期款项	197,343,563.71	128,214,711.40
合同期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4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同期三个月以内的拆放同业款项	570,000,000.00	200,000,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6,529,906.63	587,449,226.70

八、资本充足状况说明

(一) 核心资本充足率 (巴III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12,048.78	108,508.83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120,399.78	115,664.39
资本扣减项	8,351.00	7,155.56
加权风险资产	779,893.95	654,252.23
核心资本充足率%	14.37	16.59

(二) 资本充足率 (巴III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资本净额	120,896.40	115,896.38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112,048.78	108,508.83
附属资本		
核心资本扣减项	8,847.62	7,387.55
加权风险资产	779,893.95	654,252.23
资本充足率%	15.50	17.71

九、股东及关联方有关事项披露

(一) 最大十名法人股东

1. 最大十名法人股东注册资本及持股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佛网县德威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7,000.00	25,000.00	3,360.00	7.06
广东清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9,519.00	69,519.00	3,271.70	6.87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	140,000.00	3,238.65	6.80
广东省佛网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2,431.78	5.11
佛网县国际温泉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2,231.46	4.69
英德市小北江梁桥水电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182.95	4.59
佛网县万兴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2,170.82	4.56
清远市连田企业有限公司	12,000.00	12,000.00	1,321.90	2.78
佛网德冠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100.00	3,100.00	970.20	2.04
广东省佛网县双凤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	50.00	528.76	1.11

2. 最大十名法人股东基本情况及交易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行业	注册地址	贷款余额	贷款质量
佛冈县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曾令威	物业管理；建筑材料批发及零售；城镇户外广告经营及管理；地下温泉开发、经营及管理；市政设施建设和地下综合管沟等；水务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旅游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矿产资源的开发和经营管理；土地开发投资；旧城改造；广场、公园等综合性项目的开发、建设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商务服务业	佛冈县石角镇福四路208号4楼401室	0.00	-
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林力	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金融业	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信用路8号	0.00	-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陆松青	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办理人民币保管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金融业	清远市新城广清大道113号	0.00	-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行业	注册地址	贷款余额	贷款质量
广东省佛冈县顺泰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郭少峰	农产品种植；粮食收购；加工、销售；大米；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饲料；国内贸易；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农副食品加工业	佛冈县汤塘镇荣埔工业园	5,900.00	关注
佛冈宝德国际温泉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汤丽蓉	中餐、西餐制售；旅馆业、卡拉OK、公共浴室、沐浴、按摩服务、停车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宿和餐饮业	广东省佛冈县石角镇人民中心西五座	5,230.00	正常
英德市小北江架桥石水电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刘原忠	水力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热力及生产供应业	广东省清远市英德市浛洸镇架桥石	0.00	-
佛冈县万兴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戴爱国	生产、加工、销售：电子产品、塑胶制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玩具(包括：塑胶玩具、电玩具、服装玩具、车模型、毛绒公仔)、食品容器包袋(不含直接包装食品容器)、礼品、各类电器开关、纸扇、胶袋、五金及其制品、模具；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制造业	广东省清远市佛冈县汤塘镇江塘村	5,775.00	正常

企业贷款名称	与本 公司 关联 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 代表 人	主营业务	行业	注册地址	贷款 余额	贷 款 质 量
清远市进田企业有限公司	法人 股东	有限责任 公司 (自然人 控股)	程社 港	四叔、加工、销售：鹿角枫翅角料，番生、产性鹿田食品，威田电线、电视；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其他专项业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纺织业	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园区良工产业园内（进田公司厂房）	0.00	-
佛冈健康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 股东	有限责任 公司 (自然人 控股)	陈 豪	酒店经营管理；在佛冈县石角镇梅兴南路西(佛冈县(2006)第00183号)地块上从事普通办公商业开发；旅游纪念品及土特产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业	清远市佛冈县石角镇凤城村委凤里村枫仕开福豪宅二樓	1,400.00	正 常
广东省佛冈县双凤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 股东	有限责任 公司 (自然人 控股)	温 锡 豹	加工、销售：蜜饯、蔬菜制品(蔬菜干制品(自然干制蔬菜))、食用菌制品(干制食用菌)（分装）、方便食品(其他方便食品)、糕点(月饼、月饼馅料)；收购：农副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食品制造 业	广东省清远市佛冈县清塘镇梁村39-40号	0.00	-

说明：本行的法人股东佛冈县万兴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属于“三资”企业，根据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印发的《广东省农村信用社(农信社)信贷管理办法指引(2020年版)》的通知(粤农信联发〔2020〕197号)第九条要求，境内非金融机构的“三资”企业不得作为农村信用社、监管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本行于2021年1月20日完成了佛冈县万兴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转让21,708,225股给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手续，投资入股的资金已于2021年1月20日支付完成。

(二) 最大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及交易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银行现职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贷款 质量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胡志程	无任职	649.27	1.36	0.00	-
曾家路	董事	648.70	1.36	62.00	关注
罗敏儿	无任职	630.99	1.33	0.00	-
陆建华	无任职	600.00	1.26	0.00	-
刘胜	无任职	549.94	1.16	30.00	正常
冯(牛)列	无任职	545.53	1.15	0.00	-
陈立军	无任职	485.22	1.02	0.00	-
曾伟燕	无任职	404.62	0.85	0.00	-
潘伟赞	无任职	363.00	0.76	0.00	-
袁海英	无任职	349.94	0.74	0.00	-

(三)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及其亲属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关联关系	近亲属姓名	与关联方关系
王磊鹏	职工董事，董事长	吴长佩	母女
		王嘉英	姐妹
		余志铭	姐夫
		王磊平	姐妹
		王卫国	姐夫
		王嘉鑫	姐妹
		沈菊花	配偶母亲
		占美柏	夫妻
		占美松	配偶兄弟
		付少洪	配偶大哥妻子
		占美发	配偶兄弟
		占美家	配偶兄弟
		李媛媛	配偶兄弟妻子
		占译远	母子
于翔	职工董事	许雪影	夫妻
		于惠文	父子
		朱庆雯	母子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关联关系	近亲属姓名	与关联方关系
		许文棠	岳父
		张社带	岳母
		于惠武	叔侄
		熊晓批	婶侄
		于亮	堂弟
		张静	堂弟媳
		朱庆光	舅舅
		古玉兰	舅母
		朱铁军	表弟
		许云飞	妻妹
		许志星	妻哥
		黄春仪	妻嫂
		蔡伟斌	职工董事
陈惠芳	母子		
黄亦丽	夫妻		
陈秀凤	姑婿		
蔡伟珊	兄妹		
林泽丰	妹夫		
蔡伟生	兄弟		
潘应时	弟媳		
黄亦文	妻姐		
姜永宏	独立董事	王兴惠	母子
		王德玉	夫妻
		姜艾伶	父女
		王永芬	岳婿
姜凌	独立董事	方学良	父女
		姜秀英	母女
		方诗君	母女
曾家路	股东董事	曾学谦	父子
		曾文谦	父子
		何文兰	母子
周航彪	股东董事	梁爱颖	夫妻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关联关系	近亲属姓名	与关联方关系		
刘升威	股东董事	刘伟	夫妻		
		罗康琼	母女		
		刘惠芬	姐妹		
		熊怀宇	外甥		
		刘惠芳	姐妹		
		黄丽	姑姐		
		唐海基	姐夫		
		唐鹏	外甥		
		李运伟	股东董事	李社洪	父子
				李桂清	母子
李子林	父子				
李雪桐	姐弟				
黄金伟	姐夫				
李官云	兄妹				
周业林	妹夫				
李伟星	兄弟				
郭灿星	股东董事	徐敬萍	弟媳		
		郭少锋	父子		
		黄优兰	母子		
		郭佩	夫妻		
		郭楚斌	兄弟		
		王静雅	大姨		
		郭锐锋	伯父		
		郭榕环	伯母		
		郭健铭	堂哥		
		何菊霞	堂嫂		
袁永珠	股东董事	袁海灵	父子		
		黄国清	母子		
		袁伟良	伯侄		
吴安生	监事长、职工监事	刘满云	夫妻		
		吴海婷	父女		
		吴近贤	父子		
		吴金榜	父子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关联关系	近亲属姓名	与关联方关系
刘清文	职工监事	徐彩霞	母子
		邓武翠	夫妻
		刘宇轩	父子
		邓小沙	岳婿
		朱冬成	岳婿
		刘奕茹	姐弟
		刘奕梅	姐弟
		刘清泉	兄弟
		曾银花	弟媳
		邓瑞书	妻兄
		邓瑞绿	妻兄
		邓比比	妻姐
		揭秋玲	职工监事
杨文社	父女		
曾金玉	母女		
杨德良	姐弟		
冯谷梅	股东监事	陈秋花	婆媳
		蓝育青	夫妻
		冯达亨	父子
刘贤奇	外部监事	冯颖洪	父女
		蓝秀莲	夫妻
		刘良金	父子
		姚瑞希	儿媳
谢艺	外部监事	刘春花	父女
		谢润坤	父子
		廖金招	母子
		黄慧莲	岳婿
		崔允琪	夫妻
		谢伟	兄弟
		谢燕	姐弟
		麦雯清	大嫂
		陈敬谦	姐夫
		崔允怡	妻妹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关联关系	近亲属姓名	与关联方关系
黄添荣	外部监事	崔振昊	妻弟
		姚忠芳	夫妻
		黄维山	父子
		黄春娟	母子
		黄振中	父子
		黄嘉成	父子
		黄嘉丽	父女
		邹杰豪	翁婿
		黄志珍	兄妹
		黄东升	妹夫
		黄国洪	兄弟
		谢秀平	弟媳
		姚社球	妻兄
		朱雪强	夫妻
		朱微坪	母女
黄爱萍	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黄东梅	母女
		朱炳辉	翁媳
		朱永招	婆媳
		黄国强	兄妹
		黄炳艺	姐弟
		黄国英	姐妹
		黄笑英	姐妹
		黄笑娟	姐妹
		李社灵	兄弟的配偶
		刘小丽	弟媳
		谭汝新	姐夫
		何志刚	姐夫
		朱雪花	配偶的姐姐
		朱富如	配偶的妹妹
		廖国基	姑婿
周灿球	姑婿		
曾艳秀	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曾求对	父女
		朱旺莹	母女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关联关系	近亲属姓名	与关联方关系		
		莫灼林	夫妻		
		曾令东	兄林		
		曾令金	兄林		
		黄丽梅	姑嫂		
		利丽	姑嫂		
		莫市源	翁媳		
		曾爱芬	婆媳		
		莫拟灵	配偶的兄弟		
		吴燕玲	妯娌		
		莫桂珍	配偶的姐姐		
		翟顶柱	姐夫		
		梁金霞	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梁华云	父女
				廖榕秀	母女
梁金兰	姐妹				
梁振涛	兄弟				
梁雅斯	弟媳				
梁华勤	伯父				
刘妙娇	伯母				
梁振杰	堂哥				
郝鹏丽	堂嫂				
梁振宇	堂哥				
黄美金	堂嫂				
梁小燕	堂姐				
柳进武	堂姐夫				
梁振华	堂弟				
朱玉伟	夫妻				
谢万等	婆媳				
朱如福	翁媳				
朱玉雄	配偶兄弟				
梁素萍	配偶兄弟的配偶				
朱玉龙	配偶兄弟				
刘小玲	配偶兄弟的配偶				
朱伯活	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	朱社联	父子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关联关系	近亲属姓名	与关联方关系
	(主持工作)	杨汉池	母子
		张仙桂	夫妻
		朱伯斌	兄弟
		谢敬	弟媳
		朱伯良	兄弟
		朱美玲	兄林
		方成相	妹夫
		张关玲	岳婿
		黄松带	岳婿
		张德顺	妻弟
		张春燕	妻姐
		谭森林	妻姐夫
		张芳琼	妻姐
		蒋金荣	妻姐夫
		朱培英	伯父
		何凤兰	伯母
		刘建新	副行长
林群好	珠子		
梁彩金	夫妻		
刘政杰	父子		
梁达明	岳婿		
莫利敏	岳婿		

(四) 关联交易对象

根据《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商业银行的关联方包括关联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其中关联自然人包括:商业银行的内部人;商业银行的主要自然人股东;商业银行的内部人和主要自然人股东的近亲属;商业银行的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关键管理人员;对商业银行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自然人。根据该规定,2020年末本行关联自然人共有142人,其中内部员工130人(包括内部员工124人、职工董事3人、职工监事3人)、独立董事2人、股东董事6人、股东监事1人、外部监事3人;主要法人股东共5户。

(五) 关联交易类型

根据《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商业银行关联交易是指商业银行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下列事项:授信;资产转移;提供服务;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规

定的其他关联交易。截至2020年末,本行存量关联交易有300户共382笔,均为授信,关联交易金额在12元至3,500.00万元之间不等,交易用途主要是购买原材料、大宗购物、消费、购房、经营资金(经营炉具店、五金店和肉表等)、支付装修工程款、建设生猪屠宰场等。

(六) 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行的关联交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有关的银行业监督管理规定,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七) 关联交易的总量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行全部关联交易余额38,089.62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31.51%。最大一户关联交易余额5,900.00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4.88%。最大单一关联方集团交易余额12,544.72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10.38%。2020年度,本行发生关联交易137笔,贷款金额25,677.74万元。

(八)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主要非自然人股东是指能够直接、间接、共同持有或控制本行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或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总额不足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非自然人股东。

重大关联交易是指商业银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商业银行资本净额1%以上,或商业银行与一个关联方发生交易后商业银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商业银行资本净额5%以上的交易。

本行本年度股东及关联方单笔交易金额占商业银行资本净额1%以上,或交易余额占资本净额5%以上的关联交易共3户,分别为股东董事袁永康、郭灿星和曾家路,其关联企业及关联人的关联交易分别为:

1. 袁永康系列

户名	贷款金额(万元)	贷款余额(万元)	贷款余额占资本净额比例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担保方式	关联交易种类	用途	七级分类
林海(英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1.66%	2020-4-27	2021-4-23	抵押	普通贷款	购销玩具制品	正常一
林海(英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0.99%	2020-8-21	2021-8-19	抵押	普通贷款	购销玩具制品	正常一
林海(英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600.00	2,600.00	2.15%	2020-11-11	2021-11-5	抵押	普通贷款	购销玩具制品	正常一

户名	贷款金额(万元)	贷款余额(万元)	贷款余额占资本净额比例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担保方式	关联交易种类	用途	七级分类
佛冈县万兴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290.00	84.72	0.07%	2017-7-24	2022-3-13	抵押	普通贷款	购车	正常一
佛冈县万兴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2,190.00	2,190.00	1.81%	2020-11-26	2021-11-25	抵押	普通贷款	购买原材料	正常一
佛冈县万兴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3,500.00	3,500.00	2.90%	2020-12-15	2021-12-14	抵押	普通贷款	购买原材料	正常一
佛冈县惟德科技农业有限公司	345.00	335.00	0.28%	2020-5-15	2023-5-13	抵押	普通贷款	经营蔬菜场	正常一
佛冈县惟德科技农业有限公司	155.00	155.00	0.13%	2020-7-22	2023-7-21	保证	普通贷款	经营蔬菜场	正常一
佛冈县惟康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400.00	290.00	0.24%	2018-9-21	2021-9-17	抵押	普通贷款	经营蔬菜场	正常二
佛冈县惟康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100.00	60.00	0.05%	2018-11-30	2021-11-29	保证	普通贷款	经营蔬菜场	正常二
袁伟良	30.00	30.00	0.02%	2016-12-9	2021-12-3	质押	普通贷款	大宗购物	正常一
袁伟良	100.00	100.00	0.08%	2020-1-7	2022-12-26	抵押	普通贷款	房屋装修及大宗购物	正常一
合计	12,910.00	12,544.72	10.38%						

2. 郭灿星系列

户名	贷款金额(万元)	贷款余额(万元)	借款余额占资本净额比例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担保方式	关联交易种类	用途	七级分类
广东省佛冈金鲜美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1,000.00	900.00	0.74%	2019-03-04	2021-01-25	抵押	普通贷款	购买原材料	关注一
广东省佛冈金鲜美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1,500.00	1,400.00	1.16%	2019-03-22	2021-02-17	抵押	普通贷款	购买原材料	关注一
广东省佛冈金鲜美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0.83%	2020-11-25	2021-11-24	保证	普通贷款	购买原材料	关注一
广东省佛冈金鲜美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2,600.00	2,600.00	2.15%	2020-12-29	2022-12-23	抵押	普通贷款	购买原材料	关注一
佛冈明阳机械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0.41%	2020-01-03	2021-01-02	抵押	普通贷款	购买原材料	关注一
佛冈明阳机械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0.41%	2020-04-27	2021-04-25	抵押	普通贷款	购买原材料	关注一
佛冈明阳机械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0.41%	2020-12-11	2021-12-10	抵押	普通贷款	购买原材料	关注一
合计	7,600.00	7,400.00	6.12%						

3. 曾家路系列

户名	贷款金额(万元)	贷款余额(万元)	借款余额占资本净额比例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担保方式	关联交易种类	用途	七级分类
佛冈县飞龙建材有限公司	2,200.00	2,200.00	1.82%	2020-06-17	2021-06-16	抵押	普通贷款	购砂石料	关注一
佛冈县长大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1,100.00	1,100.00	0.91%	2020-1-22	2021-1-21	抵押	普通贷款	购买材料	关注一

户名	贷款金额(万元)	贷款余额(万元)	借款余额占资本净额比例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担保方式	关联交易种类	用途	七级分类
佛冈县恒丰新型环保节能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	1,000.00	0.83%	2019-12-27	2021-12-25	抵押	普通贷款	购新建墙体材料	关注一
曾家路	72.00	61.71	0.05%	2018-12-19	2032-12-17	抵押	普通贷款	购房	关注一
合计	4,572.00	4,361.71	3.61%						

(九) 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一般关联交易是指商业银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商业银行资本净额1%以下，且该笔交易发生后商业银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商业银行资本净额5%以下的交易。本行2020年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123笔，交易金额为5,287.74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为4.38%。

(十) 2020年除贷款合同外无其他协议内容，无关联交易未结算项目。

(十一) 关联交易管理

1. 本行应根据监管机构有关规定，定期收集、更新关联方信息，主动监测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信息，有效实施关联方分类管理，加强关联方的动态管理与更新，持续优化关联交易管理，确保关联交易业务规范、有序开展，并定期向监管当局报告关联交易情况。

2. 本行应加强关联交易贷后管理审查，对关联交易贷款的贷款用途、资金流向、经营状况等进行持续追踪，重点检查各种变动因素对借款人还款能力的影响程度，及时进行风险预警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对出现欠息或逾期的贷款业务，加强催收工作，及时化解风险。

十、最大十户贷款客户交易情况

本联社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最大十户贷款客户交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单位	贷款条件	贷款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五级分类	所延行业	占资本净额比率(%)
1	广东忠华棉纱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抵押、保证	9,000.00	0.00	9,000.00	正常	批发零售业	7.44
2	广东松涛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保证	8,300.00	1,699.86	9,999.86	正常	制造业	8.27

序号	借款单位	贷款条件	贷款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五级分类	所处行业	占资本净额比率(%)
3	广东省佛冈全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抵押、保证	8,000.00	0.00	8,000.00	正常	制造业	6.62
4	东新(佛冈)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保证	7,750.00	0.00	7,750.00	正常	住宿和餐饮业	6.41
5	佛冈鑫源恒业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抵押、保证	7,645.00	0.00	7,645.00	正常	制造业	6.32
6	华联(佛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抵押、保证	7,110.00	0.00	7,110.00	正常	制造业	5.88
7	佛冈达味特钢有限公司	抵押、保证	7,000.00	0.00	7,000.00	正常	制造业	5.79
8	广东省佛冈金鲜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抵押、保证	5,900.00	0.00	5,900.00	关注	农业	4.88
9	林海(英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保证	5,800.00	0.00	5,800.00	正常	批发零售业	4.80
10	佛冈县万兴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抵押、保证	5,775.00	0.00	5,775.00	正常	制造业	4.78

十一、主要的表外事项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社团贷款	101,482,302.21	172,687,302.21
承兑汇票	82,172,105.46	8,585,000.00
开出保函款项	10,800,000.00	0.00
有价单证	875,949,645.68	742,384,536.80
抵押物品价值	10,994,788,302.13	9,489,956,790.94
质押物品价值	4,003,411,567.85	3,832,508,168.69
表外应收利息	46,841,400.32	35,960,537.93

十二、代理业务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委托贷款	209,040,836.94	217,626,663.51
委托存款	209,040,836.94	217,626,663.51
代理业务资产	310,523,139.15	571,083,965.72
代理业务负债	310,523,139.15	571,083,965.72

说明：(1)本行替第三方贷款人发放委托贷款。本行作为中介人根据提供资金的第三方贷款人的意愿向借款人发放贷款，并与第三方贷款人签订合同约定负责替其管理和回收贷款。第三方贷款人

自行决定委托贷款的要求和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及还款安排。本行收取委托贷款的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按比例确认为收入，但贷款发生损失的风险由第三方贷款人承担。(2)本行将人民币理财产品销售给个人和机构投资者，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银行间市场债券投资、信托贷款等，本行从该业务中获取手续费、理财顾问服务费收入。

十三、资产五级分类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一) 信贷资产五级分类

1. 按担保方式分类

2019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合计
	正常	关注	次级	可疑	损失	
信用贷款	31,653.15	633.55	47.50	0.00	0.00	32,334.20
保证贷款	15,594.94	1,826.82	21.74	0.00	0.00	17,443.50
抵押贷款	338,921.84	25,052.44	1,165.40	2,360.24	0.00	367,499.92
质押贷款	9,8471.02	2,612.00	0.00	0.00	0.00	101,083.02
合计	484,640.95	30,124.81	1,234.64	2,360.24	0.00	518,360.64

2020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合计
	正常	关注	次级	可疑	损失	
信用贷款	45,809.53	849.48	290.37	36.98	0.00	46,986.36
保证贷款	62,650.32	1,801.73	31.90	10.00	0.00	64,493.95
抵押贷款	390,376.08	30,444.57	1,651.96	143.85	0.00	422,616.46
质押贷款	96,586.08	6,527.20	0.00	3,215.00	0.00	106,328.28
合计	595,422.01	39,622.98	1,974.23	3,405.83	0.00	640,425.05

2. 分支行五级分类

机构名称	贷款余额					合计
	正常	关注	次级	可疑	损失	
营业部	568,507.15	39,622.97	1,974.22	3,405.83	0.00	613,510.17
高岗支行	31.17	0.00	0.00	0.00	0.00	31.17
石角支行	1,847.98	0.00	0.00	0.00	0.00	1,847.98

机构名称	贷款余额					合计
	正常	关注	次级	可疑	损失	
龙山支行	2,762.39	0.00	0.00	0.00	0.00	2,762.39
民安支行	20.00	0.00	0.00	0.00	0.00	20.00
涌塘支行	22,253.34	0.00	0.00	0.00	0.00	22,253.34
合计	595,422.03	39,622.97	1,974.22	3,405.83	0.00	640,425.05

3. 五级分类账龄分析

科目	未逾期	逾期账龄						合计
		1-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270天	271天-360天	361天以上	
正常类	595,374.18	23.43	24.42	0	0	0	0	595,422.03
关注类	39,322.38	299.8	0.79	0	0	0	0	39,622.97
次级类	937.96	0.21	503.9	522.15	10	0	0	1,974.22
可疑类	21.16	0.05	0	39.14	3,271.25	17.54	56.69	3,405.83
损失类	0.00	0	0	0	0	0	0	0
合计	635,655.68	323.49	529.11	561.29	3,281.25	17.54	56.69	640,425.05

(二) 非信贷资产五级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内容	合计	正常	关注	次级	可疑	损失
1. 安全性非信贷资产	90,036.97	90,036.97	0.00	0.00	0.00	0.00
1.1 现金及周转金	6,796.26	6,796.26	0.00	0.00	0.00	0.00
1.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3,240.71	83,240.71	0.00	0.00	0.00	0.00
2. 风险性非信贷资产	473,255.21	471,957.21	3.33	18.76	4.63	1,271.28
2.1 同业债权	203,004.8	201,734.36	0.00	0.00	0.00	1,270.44
2.2 抵债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 应收利息	7,390.62	7,390.62	0.00	0.00	0.00	0.00
2.4 其他应收款	737.62	710.06	3.33	18.76	4.63	0.84
2.5 投资类资产	242,982.50	242,982.50	0.00	0.00	0.00	0.00

项目内容	合计	正常	关注	次级	可疑	损失
2.6 委托及代理类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 固定资产净值	15,015.52	15,015.52	0.00	0.00	0.00	0.00
2.8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 无形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递延资产	4,124.15	4,124.15	0.00	0.00	0.00	0.00
2.11 其他非信贷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非信贷资产合计	563,292.18	561,994.18	3.33	18.76	4.63	1,271.28

十四、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行签发的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8,217.21 万元，与此对应的保证金余额为 5,746.32 万元。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本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没有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六、风险披露

(一) 概述

本行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金融风险。金融风险管理包括分析、评估、接受和管理不同程度的风险以及风险组合。本行的风险管理目标包括：建立与本行业务及产品的性质、规模及复杂程度匹配的集中风险管理体系，力求保持风险和回报的平衡，并尽可能减少对财务状况的潜在不利影响，以及确保本行有序经营及审慎增长。本行通过不断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控制程序，以及通过相关的信息系统来分析、识别、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本行还定期复核风险管理政策及相关系统，以反映市场、产品及行业最佳做法的新变化。本行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二) 风险管理架构

本行在制度上已形成由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高管层下设经营风险监控控制委员会，以独立风险管理部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为中心、各个业务部门紧密联系的职能上独立的风险管理机制。在组织架构上形成了董事会审议和制定风险管理方针政策，建立总行对风险的态度、偏好以及承担和控制风险的责任分配，高管层贯彻落实风险管理政策，并将风险管理作为日常管理事项使之得到有效贯彻和执行，监事会监督董事会和高管层风险管理政策落实和管理情况，各部室按照高管层的有关要求建立了以业务部门和管理部为主的第一道风险管理防线，合规与风险管理部为第二道防线，审计部、纪委办为第三道防线的风险管理机制。

（三）风险管理措施

目前，本行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和声誉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其信用评级、履约能力降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在总体信用风险政策的指引下，完善信贷管理制度和信贷业务流程，持续加强信用风险管理。

一是加强统一授信管理。制定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统一授信实施细则(2020年版)》，加强本行单一客户、集团客户及关联客户授信管理，规范统一授信标准及操作，有效防范风险，促进授信业务健康发展，进一步完善全口径统一授信授信机制，将客户在本行的表内外所有授信业务纳入统一授信管理。其次加强关联客户授信风险识别，对存在关联关系的客户实施严格授信审查，确定最高统一授信限额，不得突破，严防过度授信、多头授信，从源头上控制大额贷款风险。

二是严格落实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合理有序把控房地产贷款投放规模和节奏。本行严格房地产行业准入，从严控制房地产开发贷款和经营性物业贷款，对存量房地产贷款进行动态监测，密切关注本地房地产市场价格走势，做好风险排查，实时监测房地产企业组织变化，项目进度、市场营销及财务状况等，切实防范房地产贷款风险。

三是真实反映信贷资产质量。本行进一步加强信贷资产分类管理，切实做好信贷与非信贷资产的风险分类认定工作，根据监管部门关于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的有关政策要求，制订了符合本行信贷经营需要的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制度，制度明确规定贷款分类的标准和程序。同时，本行高度重视对信贷资产真实性的考核和监测，在业务执行过程中，能充分做好信贷风险的分类与审核工作，全面真实反映信贷资产质量，前台制度执行力提高，后台监督机制得到有效发挥。

四是建立绿色信贷业务授信及风险管理制度。本行制定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信贷实施细则(2020年版)》，明确了在授信过程中对客户的环境和社会风险进行动态评估，作为其评级、信贷准入、管理和退出的重要参考，并在贷款“三查”、贷款定价等方面采取差别化的风险管理措施。风险经理对绿色信贷进行严格的合规审查，针对不同行业的客户特点，做好环境和社会方面的合规调查，根据客户面临的环境和社会风险的性质和严重程度，制定合理的授信额度，对环境和社会表现不合规的客户，不予授信。

五是加快处置不良贷款。本行成立了不良资产清收组，集中力量清收处置不良贷款。同时，在绩效考核中体现其他部门、支行清收成效，鼓励全员主动清收，提高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成效。并且运用法律手段，打击逃废债务思想，对出现经营风险的抵押类贷款提起诉讼，并及时进行财产保全，对借款人不愿签收逾期贷款催收及确认通知书的旧账信用贷款提起诉讼，保持诉讼时效，进一步打击了逃废债务思想。

六是落实尽职免责和容忍度要求落到实处。本行制定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涉农、扶贫金融服务尽职免责实施细则(2019年版)》《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营企业贷款尽职免责实施细则(2019年版)》及《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微企业授信尽职免责实

施细则(2019年版)》，对授信工作各环节进行尽职调查，并根据调查结论对授信工作人员作出是否追究责任的处理，对相关责任人员履行了本办法规定的最基本的尽职要求，可免于追究失职与违规责任。

2、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可以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分别是指由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所带来的风险。2019年度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违约风险。本行积极健全完善市场风险组织架构、政策、流程、计量方法、报告体系等，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促进相关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本行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到期日或合同重定价日的不匹配。本行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是人民币。人民银行对人民币贷款利率的下限和人民币存款利率的上限作出规定，本行定期召开风险管理会议，预测未来利率走势，主要通过调整资产和负债结构管理利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包括外汇资产与外汇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和由外汇衍生交易所产生的远期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本行暂时未持有外汇和金融工具，所以无此风险。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在负债到期时缺乏资金还款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金额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产生上述风险。本行管理注重分散资金的来源渠道，并且定期监测存贷款规模，保持高效的内部资金划拨机制，确保各网点的流动性。

一是本行严格落实流动性风险防控措施，合理配置资产负债结构，加强流动性管理，各项流动性指标均达到监管标准，未出现流动性风险事件。

二是加强日常大额资金流动及头寸的管理。本行严格执行大额资金汇划审批制度，通过权限设置有效确保网点大额资金流动能及时反馈到运营部，并由清算中心实时监测头寸的金额，确保头寸金额满足支付需求。

三是加强与业务部门的沟通协调，合理配置资产负债结构。本行通过与业务部门的沟通协调，确保每日、每月的流动性资产需求，并就资产负债结构加强与资金业务部的沟通，确保资产负债结构满足流动性管理的要求。

四是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本行根据监管部门对流动性管理的要求，以1月、3月、6月、9月、12月的经营数据开展了流动性压力测试。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内部管理程序不完善、操作人员差错或舞弊及外部事件造成风险。本行积极落实监管机构操作风险防范的要求，完善构建全社运营操作风险防控体系，加强操作风险防范人员管理和培训，梳理和改进业务流程，优化系统功能，将风险监控、检查辅导和监督工作有机结合。

一是不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制度。2020年，本行新增/修订了《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普惠金融部信贷业务操作管理办法（2020年版）》《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农e存”存款产品业务操作规程（2020年版）》等170多份内控制度，持续细化完善各环节操作风险。

二是抓好案件防控工作，扎实推进案件防控长效机制建设。本行通过远程监控非现场监督检查、现场监督检查、突击检查和事后监督中心每天对业务质量进行把关等，加强对操作风险及各业务操作规范的落实执行，确保各项业务及操作能按制度来执行，防范各类操作风险的发生。

三是结合各部室、各支行兼职合规经理的合规把关及情况报告，定期开展案例分析及学习。本行组织员工学习了《转发人行广州分行办公室关于高度关注可疑开户行为有效防范银行账户风险的支付业务风险提示的通知》《防范信用卡业务风险维护支付市场秩序》等33风险提示，分析案例的特点、操作风险等，让员工熟悉在业务办理中要注意防范的风险点，提高员工的操作风险防范意识，确保业务规范操作、核算质量不断提高、问题整改落实到位、风险控制水平得到持续改进，以达到有效管理和控制操作风险的目的。

四是开展“全面合规年”活动。以“12345”转机制策略为导向，由董事长在“全面合规年”暨案件防控工作动员大会上，带头签订《合规履职承诺书》及《案件防控责任书》为开端，本行结合“全面合规年”活动方案先后开展了以下工作：及时更新合规文化宣传阵地张贴在办公场所和营业网点营业厅内的公共位置，让员工随时感受到合规文化的熏陶；利用各营业网点电子设备、公告栏宣传等方式，不定期更新宣传内容，让社会公众更及时、方便了解到本行合规文化；制定《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底线、亮红线、摆高压线”全员警示教育活动方案》，于4-12月期间组织开展了廉洁从业警示教育讲座、违规违纪警示教育会议、参观清新党校警示教育教育基地等活动；开展“合规故事评选活动”，围绕身边合规事迹，评选典型案例，使“合规创造价值”的理念深入人心，在全行范围内形成“人人合规、事事合规、时时合规”的良好氛围；开展对重点领域、环节、业务的排查工作等。

五是加强业务知识及技能的培训力度，强化制度执行力。根据年度培训计划，开展了合规案防、反洗钱、消费者权益保护、乡村振兴业务、金融统计知识等52项培训，提高员工的知识水平及操作能力，确保员工能按流程操作，防范各类操作风险的发生。

5、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本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本农商行负面评价的风险。本行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采取多种措施，切实防范声誉风险事件。

一是加强制度建设。本行结合实际制定了声誉风险管理办法、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操作规程、新闻发布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的制度流程，明确声誉风险管理职能部门，设立声誉风险管理岗，配置专职工作人员加强声誉风险管理，注重引导和培育以声誉风险为导向的企业文化，增强全员声誉风险意识。

二是加强组织领导建设。明确董事会是本行的最高风险管理和决策机构，承担风险管理的最终职责，确保本农商行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种风险，其中包括声誉风险；成立舆情监测工作领导小组和声誉风险领导小组，均由“一把手”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成员单位涵

盖所有职能部门，确保发生风险时快速进行处置；建立新闻发言人制度，成立新闻发布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由董事长担任组长。

三是加强舆情管理工作。建立声誉风险排查机制，对各种潜在舆情风险点开展经常性排查，建立预测预警制度，为稳妥处理舆情突发事件夯实基础；建立舆情监测机制，明确了舆情监测主管部门，指定人员负责舆情监测工作，充分借助各类舆情监测工具，对事关本单位的各种涉媒信息进行每日监测；将声誉风险因素纳入产品服务，在产品研发、销售和制定业务流程和政策时，全面考虑了声誉风险因素，确保声誉风险得到有效防范。

四是主动加强与本地主流媒体的联系沟通，正确把握网上舆论导向，主动营造浓厚网络舆论氛围，有力地宣传本行有关工作所取得的成就，提高知名度和影响力，努力占领信息化条件下宣传舆论制高点，在舆论的引导中发挥主导作用。同时本行致力于建立良好的社会公众形象，树立良好的社会声誉，并致力于建设一个受客户、社会认同和尊重的银行。

6、其他风险

本行面临的其他风险包括合规风险、法律风险等。本行建立了合规体系，负责合规风险的识别、监测、报告及合规咨询、培训教育等职责。本行在完善合规管理架构、反洗钱、合规文化建设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有效管理了合规风险。在法律风险的管控方面，本行注重业务流程中的法律审核环节，规范合同格式样本及条款。

十八、财务报表之批准

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本行管理当局批准。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属行政许可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被撤销的, 应当向原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广东正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陈雯

经营场所: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桥268号广和

交易广场1301、1302房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4010012

批准执业文号: 粤注会协[2007]3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7年1月1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雯(44010120090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复审,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年 月 日
月 日 日

证书编号: 44010128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1年 05 月 07 日
Date of Issuanc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邓志
Full name: 邓志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9-11-07
Date of birth: 1969-11-07
工作单位: 广州正德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广州正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40104196911071552
Identity card No.: 340104196911071552




证书编号: 440100120018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120018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Guangdo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1年2月11日
Date of issuance: Feb 11, 2011

2019年4月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邓志(440101220018),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0年在职资格检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0)132号。



年 月 日
月 日 日

